



正覺

電子報

第163期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序文

中論正義（三）

正覺總持咒略釋（二十三）

大日經真義（十）

空谷聲音（十八）

〈二時臨齋儀〉（下）

2021.11.30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63 期

我的菩提路(七) 序文	平實導師	1
中論正義(三)	孫正德老師	5
正覺總持咒略釋(二十三)	張正園老師	28
大日經真義(十)	游正光老師	40
空谷跏音(十八)	大風無言	53
〈二時臨齋儀〉及大乘實義菩薩道 場之精神(下)		80
《玄奘文化千年路》系列影片上線訊息公告		97
嚴正抗議 CBETA 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99
公開聲明		106
法義辨正聲明		110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115
佈告欄		119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145
正覺贈書目錄		154

• 本期稿擠，救護佛子專欄及電視弘法文字稿均暫停一次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平實導師 序

時於二〇二一年夏，又該出版《我的菩提路》第七輯了。適於二〇二〇年初，有自稱瑯琊閣的一群人，於網路上串聯，對於大乘見道爲親證阿賴耶識心體、現觀眞如法性，異口同聲一起否定之；並自稱應證得三無性時方始是大乘法中的見道位，又妄稱大乘的眞見道位即是初地；如斯行爲，彷彿二〇〇三年退轉的同一批人又出現於世間擾亂佛子，視本會於二〇〇三年所撰寫的法義辨正諸書於無物，否定第八識心體爲大乘見道之標的。

及至觀其所說之時，則能確定彼等諸人仍屬古印度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的遺緒，只是繼承釋印順的六識論思想，對大乘佛法橫加否定，以外無他，故其所言只是羅織而無實質。所以者何？謂彼等諸人對於第八識並無現觀，所說第八識之理全然悖逆於諸經及諸論，如同古天竺部派佛教諸聲聞凡夫僧一般無二；抑且所說之法邏輯嚴重不通、自相矛盾而不自知，落入釋印順六識論邪見中，有過之而無不及。

謂彼等諸人說第八阿賴耶識能了別五塵，果真能了別五塵者，則第八識即成有分別心而非《佛藏經》中說的無分別心；有分別即必有所取捨，取順心境而厭離違心境，則必產生善惡性，時善時惡，即成有覆有記性，而非聖教中說的無覆無

記性。然而一切修學唯識增上慧學之佛弟子，悉知第八識是無覆無記性，諸經中亦說之為無分別心，於六塵都不分別故；是故證得第八識者所發起的智慧即稱為無分別智，以第八識不了別五塵及法塵故。

如是正理具載於諸經諸論中，今猶可稽，並非任何人可以己意顛倒黑白混亂佛弟子之正知正見。然而瑯琊閣、張志成等人顛倒佛法正義而加以扭曲，廣播邪見迄猶未已，至今已經年餘；吾人所見則是瑯琊閣主初創該網頁時即已隱身幕後，不撰文發表，暗中支持張志成等人的邪法論議；如今年餘，已經了知張等人的法義錯謬，所以閣主退群，不再屬於瑯琊閣之屬，但仍有業在；而今亦已經被瑯琊閣中的一小群大陸人士所攻訐，彼等亦不能自認即是瑯琊閣中的成員而出面辯解，是故至今並無一言以自辯。

如是等人，顯見野心甚大，然皆未曾實修心性而墮於名聞利養貪著之中，顧慮的只是自身的世間利益罷了，所以有許多於二〇〇三年本會法難時已經辨正過的錯謬法義，張志成等人仍繼續提出主張，並視為正法而要求正覺同修會必須依之「改正」成為錯誤的法義，方肯罷休。但彼等諸人所提出的所謂佛法，悉皆違教背理，並非佛法，而是外道邪見；今觀本序中所舉張志成對於第八識自性的說明，即足以顯示其完全不懂唯識性。如是第八識之唯識性，是一切佛法之根本大義，於此不懂者，所說的其他法義必然隨之錯謬而不堪聞受；至於其所羅織的不實事相，有智者當知分判。

修證唯識增上慧學者，入門之前即是加行位，先要建立

下列正見而觀修之：謂所取的五色根及六塵等相分，都是自心空性如來藏；能取的七轉識見分亦是自心空性如來藏。因為所取的六塵等相分及能取的七轉識等，都是自心空性如來藏中的一部分，故說所取空、能取空。由此證明有情的六識心從來不曾接觸外六塵，所觸知的六塵都是內相分，即是 佛於阿含諸經中說的「內六入」。如是正理，即是加行位中所應觀修者，若違此正見，則所修加行位必然唐捐其功，不得成就。

若是親證之人，皆得現觀第八識真實如如的法性，名為證真如，是故般若系的經典中有時指稱第八識為真如，故說：「如實知見諸法不生，諸法雖生，真如不動；真如雖生諸法，而真如不生，是名法身。」外於第八識即無真如法性可觀可證故，而能生諸法的心即是第八阿賴耶識故。是故《成唯識論》中亦說：「真如亦是識之實性，故除識性無別有法。」除了第八識的識性以外，別無真如可以現觀故；能如是現觀者，方是真懂唯識性之人。

徵之於唯識增上慧學之義涵有三：一、唯識性，二、唯識相，三、唯識位。必先親證第八識而能現觀八識心王中每一識的自性，方是懂得唯識性之人；證得唯識性之後，方有智慧與能力繼續深入而於八識心王的各種行相中觀行；對八識心王的各種行相觀行完成時，方是完成唯識相修行之人，即是已能現觀七真如於三界九地中的行相者，方是完成唯識相的修行者。完成唯識相修行的人，方能繼續探究唯識位；唯識位者謂資糧位、加行位、見道位、修道位、究竟位。

如是略說唯識增上慧學有三法應學應觀，今觀張志成等

人於初始之唯識性已經不懂，所說的第八識性完全悖逆諸經諸論中佛菩薩所說，彼等所說餘義則知必定錯謬，以第八識性即是唯識之根本法故，如是證明張志成等人顯然都是門外漢。如是不懂唯識性者，焉能懂得觀行唯識相，又焉能探究唯識位等正理？而強行要求正覺同修會要依其六識論邪見所說的歪理，否則即不放過。如斯行爲，猶如不識一字的大兵，要求秀才要依其所說歪理而行，死纏濫打而不知自己所說全然不符合世間邏輯，更全然違背因明學之道理。本會眼見現狀如同秀才遇見兵，有理說不清，因此置之不理，仍繼續出版唯識增上慧學的書籍及傳授，不浪費時間與其糾纏，盼能完成佛門中的要事而利益今世後世的有緣人。

而今又值出版此書第七輯之時，如是略說唯識增上慧學的要理，不多作註釋，若欲詳知者，請於明後年直接閱讀本會出版的《成唯識論釋》即可，總有十輯，將會逐年隨於所講解已畢之內容而出版之。今於本輯中，不但繼續列載諸多同修悟入唯識性的見道報告，並列入一篇資深親教師眼見佛性的報告，以供已經明心後想要再親見第八識如來藏的另一面目者，供作參考之用。此篇眼見佛性報告中所問內容，可謂唯余書偉老師所能問，亦唯平實所能答覆加以釋疑。而今刊載之，令佛門四眾皆得共賞而作進道之資，不亦樂乎。是爲序。

佛子 平實 謹記

於公元二〇二一年 夏初





中論正義

孫正德老師 著

(連載三)

第二章 阿賴耶識

第一節 小乘所認知之阿賴耶

小乘部派諸師對於世尊所宣說緣起法十二有支之流轉分與還滅分，於識支之領解僅止於世尊所說因緣而起之六識身；關於世尊於《大緣方便經》密意所宣說入胎出生名色之識，彼等申論爲結生之識——三世生死流轉中收藏結使之本識，本屬正確判攝，然而卻又以細意識思忖之、取代之，因此又偏離世尊所說之緣起法正觀；譬如經量部主張有「一味蘊」爲生死之根本，即是指細意識以及其相應之受想思心所法，合細意識及心所法爲四蘊，想像此四蘊和合一味而展轉爲生死之根本，落入五蘊我中，導致我見堅固難斷。

又譬如分別說部，亦以其所知六識身之範圍，主張有心性本淨之細意識遍依身住，說「此細意識不依於定根，可隨依於境而分別」，同屬我見所攝——墮入識陰我之中。因此，彼等對於菩薩所觀十支因緣法「齊入胎識而還」之道理，亦誤解爲「菩薩由於厭惡流轉的緣故，而重觀識陰一支以求能解脫於細意識展轉生死之過失」，成爲解脫道中之非法。入胎之識或者小乘部派諸師所說結生相續之識，如果是意識之細分而

稱為細意識，則意識乃是以根塵二法為緣而生之法，有生之法必定是可滅之法，亦必定要依意根與法塵二法為緣方能生起及存在；這個知見，一切修學阿含解脫道之小乘諸師都有共識，因為佛在《阿含》中說過「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因緣生故」。即以曾經通達小乘部派諸宗而不信大乘，尚在聲聞法時之世親菩薩而言，於其未信受大乘前所造之《俱舍論》中，也未曾主張意識常住不滅。世親菩薩能從不信大乘轉變為信受大乘之最大關鍵，乃是聽聞其兄無著菩薩對其開示「所知依、入胎識、大乘法體即是阿賴耶識心體」之法要而生信；無著菩薩所造之《攝大乘論》，可以說是針對當時通達小乘諸部法要而不信受大乘之世親菩薩，所開示教導之大乘宗義的一個全貌。以下舉示部分論文說明之：

復次，何故聲聞乘中，不說此心名阿賴耶識、名阿陀那識？由此深細境所攝故。所以者何？由諸聲聞不於一切境智處轉，是故於彼雖離此說，然智得成，解脫成就，故不為說。若諸菩薩，定於一切境智處轉，是故為說；若離此智，不易證得一切智智。

復次，聲聞乘中，亦以異門密意已說阿賴耶識。如彼《增壹阿笈摩》說，世間眾生愛阿賴耶、樂阿賴耶、欣阿賴耶、喜阿賴耶；為斷如是阿賴耶故，說正法時恭敬攝耳，住求解心，法隨法行。如來出世如是甚奇，希有正法出現世間，於聲聞乘如來出現，四德經中由此異門密意已顯阿賴耶識。於大眾部《阿笈摩》中，亦以異門密意說此名根本識，如樹依根。化地部中亦以異門密意說此名

窮生死蘊，有處有時見色心斷，非阿賴耶識中彼種有斷。
阿賴耶如是所知依，說阿賴耶識爲性、阿陀那識爲性、
心爲性、阿賴耶爲性、根本識爲性、窮生死蘊爲性等。
由此異門，阿賴耶識成大王路。¹

無著菩薩與世親菩薩皆生活於小乘部派異執之時期，無著菩薩爲了挽救其弟世親免於造下誹謗大乘之重罪，於是以世親所修學、所熟悉之聲聞背景，爲世親廣解世尊所說法之真實義，以及聲聞人雖曾聽聞而不解其義之法；最重要者，即是所知依、一切種子識——阿賴耶識。無著菩薩舉示聲聞乘中曾聽聞世尊開示者所傳下來，世尊爲讓一心求出離生死之聲聞弟子斷除執取阿賴耶識爲我之我執染污，以異門密意已宣說阿賴耶識，如所說之愛阿賴耶、樂阿賴耶、欣阿賴耶、喜阿賴耶；聲聞弟子住於求解脫之心，依止於世尊所說之法而習行斷除三界愛之道業。如是聲聞小乘諸師將阿賴耶視爲貪愛、我執煩惱，不能以現量而知世間眾生愛樂阿賴耶識之真實內容，不能領解世間眾生愛樂執取阿賴耶識何種法性爲自內我，因此不能理解斷除三界貪愛即是斷除世間眾生執取阿賴耶識含藏我執染污煩惱之現行，誤將「斷除阿賴耶識心體所執藏染污煩惱之現行」錯解爲即是「應滅除阿賴耶識心體」，因此而誤認爲阿賴耶識是應滅及可滅之法；說一切有部毘婆沙師所尊崇之《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中，亦妄說「阿賴耶者謂愛」²，都屬誤會阿賴耶識心體自性而無法理解《阿含》

¹ 《攝大乘論本》卷上，《大正藏》冊 31，頁 134，上 11-中 1。

²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45，《大正藏》冊 27，頁 746，下 14。

所說根本識之正理者。無著菩薩又舉大眾部諸師曾聽聞世尊說法者所傳承下來的《阿含經》中所說之根本識，一切法生起之根本如樹依根之道理，即是世尊以異門宣說阿賴耶識是一切法生起之根本，是以根本識之法性密意而說阿賴耶識。化地部諸師曾聽聞世尊說法者所傳下來的《阿含經》中，所說之窮生死蘊，即是指能恆時不斷、相續生滅流注諸法之殊勝真實異熟果體，具有五蘊色心之種子功能者，即是阿賴耶識；雖然經過禪定之伏除加行功德，於無色界色法斷而不現行，無想定等無心位六識心斷而不現行，但阿賴耶識心中本自具有之色心種子功能，仍然依止不生不滅之心體而未曾斷除，仍有異熟功能存在而無法遠離分段生死苦。無著菩薩為世親菩薩解釋，說阿賴耶識、阿陀那識、心、阿賴耶、根本識、窮生死蘊等名，皆是以心體之異門法性而說，所指是同一阿賴耶識心體，如此廣大法性之阿賴耶識心體真實是佛所說之大乘法體，亦是二乘解脫之法體，否則二乘解脫即成斷滅；世親由是悟入大乘法體，乃至進修之後鄰於初地而住（由於曾謗大乘法故當世不得入地）。

由於小乘部派佛教各派之異執，大眾部諸師乃是於阿賴耶識心體以外別執有根本識，也就是彼等所說之一味蘊細意識；化地部諸師亦是於阿賴耶識心體以外別執有窮生死蘊之法；犢子部亦於阿賴耶識心體以外執有一非即蘊非離蘊之補特伽羅實我；如是皆於不信受大乘真實法體以後，另立不存在之想像法；同屬猜測第八識法體而不能入於平等性，所說必然皆有過失，由此而互相爭論。因此無著菩薩特地將聲聞

小乘人由於不知、不解、不證阿賴耶識心體，而於阿賴耶識心體之異門法性各有偏執之現象，爲世親菩薩開示講解。

如同說一切有部之毘婆沙師將阿賴耶說爲貪愛而不是如世尊所說爲心體一樣，其他聲聞小乘部派諸師亦將阿賴耶說爲身見煩惱，以是緣故，無著菩薩爲世親菩薩如是舉示說明：

復有一類，謂薄伽梵所說眾生愛阿賴耶，乃至廣說，此中五取蘊說名阿賴耶；有餘復謂貪俱樂部受名阿賴耶，有餘復謂薩迦耶見名阿賴耶。此等諸師由教及證愚於藏識故，作此執，如是安立。阿賴耶名隨聲聞乘安立，道理亦不相應。若不愚者取此藏識安立，彼說阿賴耶名，如是安立則爲最勝。云何最勝？若五取蘊名阿賴耶，生惡趣中一向苦處最可厭逆，眾生一向不起愛樂，於中執藏，不應道理，以彼常求速捨離故。若貪俱樂部受名阿賴耶，第四靜慮以上無有，具彼有情常有厭逆，於中執藏，亦不應理。若薩迦耶見名阿賴耶，於此正法中信解無我者恒有厭逆，於中執藏，亦不應理。阿賴耶識內我性攝，雖生惡趣一向苦處，求離苦蘊，然於藏識我愛隨縛未嘗求離；雖生第四靜慮以上，於貪俱樂部恒有厭逆，然於藏識我愛隨縛；雖於此正法信解無我者厭逆我見，然於藏識我愛隨縛。是故安立阿賴耶識名阿賴耶，成就最勝。³

³ 《攝大乘論本》卷上，《大正藏》冊 31，頁 134，中 2-21。

略釋以上論文如下：「又有一類人，於佛所說眾生愛阿賴耶、樂阿賴耶，乃至廣說阿賴耶之教門中，於其中將五取蘊說為即是佛所說之阿賴耶；又有其他的說法，主張具有貪愛之樂受即是佛所說之樂阿賴耶；又有其他的說法，主張緣於五蘊之身見即是佛所說之阿賴耶。這一類小乘部派佛教諸師都是由於在教門不如實了知藏識阿賴耶識，以及未曾實證藏識阿賴耶識的緣故，各自都有所執而如是安立。阿賴耶的名相，隨於聲聞部派佛教諸師各自安立，他們安立後講出來的法義也都與真實道理不能相應。若實證藏識阿賴耶識之不愚癡菩薩，將此藏識依其貪愛生死種子的自性而安立阿賴耶之名稱以後，說出來的法義是與真實理相應而最殊勝的。為何這樣的安立最殊勝呢？假如像聲聞部派佛教一般將五取蘊立名為阿賴耶（阿賴耶是我愛執藏之義），然而生於三惡道中一向皆是最可厭逆之不可愛異熟果，眾生一向不愛樂於如是不可愛之苦果，若說五蘊即是阿賴耶而使眾生愛樂執藏如是純苦五蘊，這說法不會與真實道理相應，因為眾生常求儘速捨離惡趣五蘊故。若說與貪愛同時存在之樂受即是阿賴耶，然而四禪以上（含）一切有情已捨諸受、無有樂受；具有能出生於四禪天及四空天能力之有情常有厭逆貪俱樂部受的心態，如果說這些有情仍有貪俱樂部受而繼續執著不捨，這個主張不應道理，因為這些有情都仍有阿賴耶識而同時已捨貪俱樂部受。若說緣於五蘊所生之身見即是阿賴耶，於佛之正法中信解五蘊無我者，對身見恆有厭惡悖逆之心，應當於信解之時即捨阿賴耶，竟說信解以後仍執藏身見而將身見名為阿賴耶，不應

道理。事實上菩薩所勝解者，乃是眾生一向攝取阿賴耶識爲自內我，雖然生於一向苦處之三惡道中，雖求離三惡道之苦受五陰，然而卻繼續執取阿賴耶識爲內我，生起對於阿賴耶識內我之愛著而不曾一時捨離；雖然已經生於四禪天以上，對於有貪愛並存之樂受恆有厭逆，然而卻依舊執取阿賴耶識爲內我而繼續生起我愛，繼續隨於對阿賴耶識功能的我愛而被繫縛；雖然有人於正法中已經信解無我正理而且厭逆我見，然而心中執取阿賴耶識爲內我，繼續生起我愛而隨於我愛所繫縛，仍不能於信解而斷我見之時即滅除阿賴耶性。菩薩因爲能夠洞見而如是勝解真實理，故而於未能斷除執取阿賴耶識爲內我者之藏識安立阿賴耶識之名，完全不同於聲聞小乘與真實理不相應之安立阿賴耶名，這樣成就底智慧才是最殊勝的。」

無著菩薩如是開示教導世親菩薩：聲聞小乘住於求解脫之心，讀受世尊宣說眾生的愛阿賴耶以後，這些部派佛教諸師所領解之阿賴耶卻只是五取蘊、貪愛、薩迦耶見，是與真實道理不相應的，不能達於三界一切法而有不定之過失。又說：菩薩由於實證藏識阿賴耶識心體的緣故，不愚於世尊之法教與現量所證，因此對於內執阿賴耶識爲實我之染污極重位，安立藏識爲阿賴耶識而有阿賴耶之名；然阿賴耶性可經由修除三界愛而滅除，以是不再名爲阿賴耶識而仍名異熟識，故名爲「滅阿賴耶識」，然而菩薩道中對於藏識心體及色心等種子功能不應斷除，非屬修所斷之法，亦無方法可以滅除第八識心體，因爲第八識心體是所知依、是一切法生起之根本故，

得成就無漏有爲法故。

從巴利文翻譯出來之南傳大藏經，於其經藏（Sutta pitaka）增支部（巴利名 *Avguttara-nikaya*）經典中，亦有如無著菩薩所提到，《增壹阿笈摩》說世間眾生愛阿賴耶等等經教語句，舉示如下：

諸比丘！由於如來、應供、正自覺者之出現，四種之希有未曾有法出現。四者爲何？諸比丘！有情愛樂（阿賴耶）所執處〔1〕、欣悅所執處、歡喜所執處〔2〕，如來說示非所執處法時，彼進聽、傾耳，知喚起心。諸比丘！由於如來、應供、正自覺者之出現，此第一之希有未曾有法出現。

註：1 愛樂所執處底本之 *ālayarāmā*，在暹作 *ālayārāmā*，正確。

以下倣之。

2 歡喜所執處底本之 *ālayasamuditā*，在暹本及其他作 *ālayasammuditā*，正確，以下倣之。⁴

阿賴耶之梵文爲 *Ālaya*，巴利文與梵文對於阿賴耶之拼音並無差別，因此上舉經文中之有情愛樂所執處即是有情愛樂阿賴耶，翻譯者於經文及註解中皆有說明，等同於玄奘菩薩從梵文翻譯無著菩薩於《攝大乘論》所說之「世間眾生愛阿賴耶」；如是欣悅所執處即是欣悅阿賴耶，歡喜所執處即是歡喜阿賴耶。

世間眾生乃至聲聞小乘諸師，不能了知眾生執阿賴耶識

⁴ 《漢譯南傳大藏經》增支部經典二，第四集第 128 經，頁 220，上 2-6。

爲自內我，即是遍計所執處之法相，依止於此遍計所執煩惱，造作一切福業、非福業及不動行之業，即能成爲牽引之因，執藏於藏識心體中，使得阿賴耶識心體引生依他起、無有自性之五蘊名色諸法。阿賴耶識心體具有本來清淨、眞如無我之自性，又具有執持一切世間出世間、有漏無漏種子之功德法性，具有能了別祂所執持之一切法並隨順因緣而成滿運行之菩提法性；世間眾生內執阿賴耶識爲我而愛樂之、欣悅之、歡喜之，造作一切繫縛於三界之種種業行而將我執煩惱執藏於藏識心體中，縱然厭逆諸受而不能出離異熟苦果，這就是世間眾生及聲聞小乘諸師無明之處，故諸佛菩薩稱之爲愚者。

無著菩薩所說之不愚者，即是指能明了苦諦眞實性之菩薩，意即逆觀十因緣齊入胎識而還，了知無有一法能超越入胎識而存在：入胎識即是一切法生起之根本，入胎識即是生蘊與死蘊所依之眞實異熟體，入胎識即是能窮生死蘊之法體，入胎識即是能生名色五蘊之阿賴耶識。菩薩由於實證藏識阿賴耶識心體的緣故，能現觀阿賴耶識心體與由阿賴耶識幻化興造所成之名色五蘊，眞妄和合似一；能現觀覺知心自我所執之阿賴耶性，亦能現觀阿賴耶識心體隨順覺知心之眞如清淨無我自性，這樣現觀所得之超越現象界蘊處界之法界眞相智慧，即稱爲實相般若。如來所說示之非所執處法，即是具有眞如無我清淨自性之藏識阿賴耶識心體，是本來解脫、非修所成，是聲聞小乘所修出離三界生死之解脫實際，亦是施設聲聞涅槃之所依法體，亦是施設無窮生死流轉之法體；惟有實證阿賴耶識心體之菩薩能夠眞實領解如來所說，不愚於如

來所說而勝解依於藏識異門法性而安立之阿賴耶識、阿賴耶、阿陀那識、心、根本識、窮生死蘊等諸名稱之真實義；如是安立阿賴耶名者方屬智者，亦是三界最勝有情。

第二節 阿賴耶識心體是般若理體

世親菩薩從通達小乘部派諸宗法義及不信大乘之聲聞人背景，轉而信受大乘、弘揚大乘之轉機，即是親近善知識無著菩薩，經無著菩薩方便善巧之開示與教導，實證阿賴耶識心體而生起實相般若智慧，方能與世尊於阿含諸經所說之密意相應，能通達般若諸經所說之第一義中道實相，能勝解方廣唯識諸經所說佛道修證之次第內容與法要。世親菩薩後來所造之《唯識三十頌》，即是將其所通達證境，以頌偈之方式廣論八識心王之體性與相用，並經由資糧位、加行位、通達位、修習位及究竟位等唯識五位，申論菩薩修學大乘佛道所證悟與所修之內涵。玄奘菩薩將護法菩薩等十位論師，針對《唯識三十頌》之釋義雜糅為十卷之《成唯識論》，流傳至今；玄奘菩薩於中印度曲女城立「真唯識量」無遮大會之歷史事蹟，乃是戒日王為即將返回中國之玄奘菩薩所設，廣召天竺解得法義之沙門、婆羅門及諸小乘外道等，奘師以真唯識立量，經十八日無人能破斥⁵。這樣的歷史事蹟表示著：實證大乘法的理體阿賴耶識心體者，依止佛於般若、方廣唯識諸大乘經典之至教量，以及善於修學實證阿賴耶識心體之賢聖實義菩薩乃至等覺菩薩依於自心現量實證後所造之論，必定能夠通達佛

⁵ 《宗鏡錄》卷 51，《大正藏》冊 48，頁 717，下 28-頁 718，上 3。

於阿含諸經密意所說之真實義，以及般若諸經佛以無自性密意所說第一義空真實義，也必定解了佛於方廣唯識諸經顯了而說如來藏識之法義，皆是緣於大乘理體阿賴耶識心體諸多異門法性之無二法門。今人平實導師亦依如是實證密意，於2001年元月公開聲明接受第一義諦無遮大會之法義辨正，今仍公布此一公開聲明於尚在流通之《邪見與佛法》書中，不曾中止；其實相般若智慧及其無畏之示現，皆由實證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而發起真如智慧所致。

無著菩薩亦說，由於諸多異門法性成就阿賴耶識廣大法門，猶如大王路，因此阿賴耶識即是所知依、一切種子識，一切有漏無漏法種皆由阿賴耶識所執藏，蘊處界諸法皆由阿賴耶識直接或者間接展轉所出生，一切法依止於阿賴耶識而生住異滅，一切有為法、無為法之種種名皆緣於阿賴耶識之法性而安立，故說阿賴耶識是大乘法之理體，自然亦是二乘涅槃之所依理體，否則無餘涅槃即成斷滅空；菩薩所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二乘無學聖者所證有餘涅槃及無餘涅槃、佛地無住處涅槃等四種涅槃，亦皆依此理體而施設名稱。若欲信受大乘、入於大乘，首要就是信受有別於六識心之阿賴耶識真實可證，倘若猶如部派佛教諸小乘僧及後世之隨學者，主張阿賴耶識是意識細分之假名，主張阿賴耶識是諸法緣起無自性空之假名，主張阿賴耶識是貪愛、我執、薩迦耶見，主張阿賴耶識是可滅之法、無有真實法體，則永遠入不了大乘法而偏離佛道，必然同時偏離二乘解脫道之實證，永遠將以意識心處於種種境界之分位視為無為法之法體；非唯如此，亦

將無法斷除我見而墮於常見或斷見之惡見中。

又由於部派聲聞及諸外道各各意識心所想像之萬法根本，皆是虛妄不實，非如阿賴耶識如來藏之可實證而令諸菩薩同法同見；由於部派佛教諸聲聞臆測阿賴耶識法性而非實證，因此不能如諸菩薩一般法同一味，導致部派佛教諸聲聞人互相之間不能證得法平等性而產生諍論，致有部派佛教諸小乘人之間互於所執欲摧破批判他派之歷史事件出現；然而此種互相摧破批判之現象，於馬鳴菩薩、龍樹菩薩、提婆菩薩、無著菩薩、世親菩薩、玄奘菩薩、窺基菩薩……乃至今天正覺同修會中，或如上至彌勒菩薩所造之論中皆未曾見，因為諸菩薩造論所依止之智慧皆是緣於親證阿賴耶識心體而得法平等性，前後菩薩之現觀皆是法同一味故，只有後得智乃至種智之深淺廣狹而於根本無有諍議，故諸菩薩之間不會產生後後否定前前之諍論事相，唯有聲聞羅漢法中未證之凡夫妄說大乘佛法時，方被菩薩指正而仍非諍論，菩薩所破及所立皆屬真實義故，所彰法義悉皆契合聲聞羅漢法及實相法界佛菩提道故。

若不信有阿賴耶識心體真實可證，若不信阿賴耶識心體是大乘般若理體者，皆應以世親菩薩所經歷之真實過程為前車之鑑；再舉世親菩薩於釋義《攝大乘論》時所說法語證明之：

論曰：云何為業雜染不成？行為緣識不相應故，此若無者，取為緣有亦不相應。

釋曰：為辯業雜染不得成因緣，故次問：云何業雜染不

成？「業爲緣識不相應故」者，謂福非福及不動行生已謝滅，若不信有阿賴耶識，當於何處安立熏習？如六識身，不能任持所有熏習，於諸煩惱雜染事中已具顯示。「此若無」者，謂若無有行爲緣識；「取爲緣有亦不相應」者，謂亦無有取爲緣有。此復何緣？謂前諸行所熏習識，由取力故，熏習增長轉成有故；此中即業是雜染性，名業雜染；或依於業而有雜染，名業雜染。若不信有阿賴耶識，此業雜染亦不得成。⁶

略釋上舉論文中，世親菩薩釋論部分：「釋曰：爲了申辯他們所說之理在業雜染上面不得成就的因緣，所以接著問：爲何業雜染不能成就？《攝大乘論》中解釋說『以業行爲緣的六識心與業雜染不相應』的道理，這是說：當他們把阿賴耶識定義爲福業之行、非福業之行以及不動行的行爲識時，成爲受熏識與行爲識是同一識，當福行、非福行、不動行等業生起之後又謝滅了，所造的這些業種就不能存在了，若不信有阿賴耶識持種受熏時，應當於何處安立能熏與所熏的熏習道理？就像根塵二法爲緣所生之六識身，無有自體而不能自在、常常間斷，不能任持一切種子而不受熏習——是能熏而非所熏；這個道理於前面申論種種煩惱雜染業行等事之中，已說明種子體非如六識身不能持種，亦即若無阿賴耶識常住而能執持福、非福、不動業行等種子，則業雜染種子即不能成就，如是正理都已具體顯示了。『這個阿賴

⁶ 《攝大乘論釋》卷2，《大正藏》冊31，頁331，中17-29。

耶識心體若不存在』這一句話，是說明：假使沒有以行作為所緣的六識，則『以取作為所緣的後有也同樣不能與業雜染的道理相應』；這也同時是說明：若是別無阿賴耶識常住持種，必然也不會有以取作為所緣的後有了。這又是什麼緣故而這樣說呢？這是說在前面各種福、非福、不動行中被六識熏習的阿賴耶識，由於執取這些業行種子力量的緣故，被不斷熏習增長而轉成後有勢力故；這其中所說之善惡業是雜染性，所以稱為業雜染；或者由於造了善惡業而有雜染，稱為業雜染。若不信六識外別有阿賴耶識能夠受熏持種，諸善惡業雜染種子即不能保存，那麼這個業雜染的道理也不能成就。」

世親菩薩於釋論中不斷地強調，若不信有阿賴耶識，則煩惱雜染、業雜染等都不可能成就；也就是說，意識等六識心都是有生有滅之法（夜夜間斷故），不能執持一切業行所成就的雜染種子（業雜染）；若沒有阿賴耶識的真實存在，受熏而成就的業雜染之因果便不能成就。這是世親菩薩以其曾於小乘部派中不信大乘、不信有阿賴耶識時之親身經驗，後來因兄長無著菩薩幫助而實證阿賴耶識心體以後，證實了這個真相；為懺悔以前尚在小乘法時所犯毀謗大乘之罪，如是語重心長地於釋論中闡述大乘法體阿賴耶識之妙義，藉以護持大乘法而滅謗法重罪。

能夠履踐因位所造一切善惡業行而成就相應果報體者，必定是於因位時能遍一切時、遍一切處、遍一切界而且遍一切識，每一刹那都不間斷地現行蘊處界功能，並執持相應之

雜染法種而完成受熏過程，亦有功德法性能了別所持業種並予以變異成熟爲果報體，這樣的法體就是無著菩薩向世親菩薩所開示的所知依、一切種子識——阿賴耶識，也就是世尊在《阿含經》中所開示能攝持受精卵、攝取四大以長養五根之入胎識、住胎識。倘若不信而否定此阿賴耶識真實有，則無有能如實成就因果之法體，即無有能成熟所持業種之異熟識，亦無有能持一切種子不使失壞之識體，則諸佛所說之「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依」之所知依、一切種子識、異熟識、無垢識等，皆成爲有名無實之戲論，如是則名爲謗佛者。然佛乃是如實語者、真實語者、實證一切法者、一切法已究竟了知者，故應以具足信根之善而信受佛語，信受阿賴耶識是大乘法體，真實可證。

佛於《般若經》中說，若有菩薩摩訶薩聽聞「雖度無量無數眾生令至涅槃，而實無眾生有所度」，聽聞此說不生驚怖，此菩薩摩訶薩即是被著大乘鎧，以大乘法而自莊嚴，能安住大乘⁷；所說者即是指實證大乘法體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之菩薩，能現觀一切有情都由阿賴耶識（如來藏）出生，一切有情各自本有具足的阿賴耶識心體，悉皆同爲不來不去、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之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一切有情眾生皆平等無二。眾生若被菩薩善知識所度而證得自心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即能現觀並安住於此本來性淨涅槃中，而此本

⁷ 《佛說佛母出生三法藏般若波羅蜜多經》卷1，《大正藏》冊8，頁590，上20-24。

來性淨涅槃乃眾生本自具足圓滿，並非從他而得，亦非修行之後始得；而菩薩善知識現觀五蘊法皆由自心如來藏所幻化、出生、含攝，無有一法外於自心如來藏而存在，以如是實相之智慧，觀五蘊法皆是假說而不可得，成就法智；並且等觀所度眾生之自心如來藏及五蘊法亦如是，成就類智，故能信受並勝解佛所說「度無量無數眾生令至涅槃，實無眾生有所度」之般若實相現量證境。

五蘊法皆是被如來藏藉諸因緣所生之生滅法，五蘊法無有自體、無有自性，由如來藏藉因緣聚起而有，亦由如來藏依業種及異熟種將因緣散壞而無；五蘊法之本質乃是無常空，五蘊法緣起性空所說即是無常空，空故無我，無一法具有常住自體而非實相。實相者謂：定有一法不具蘊處界我之生滅性而無眾生我性，卻能無我性地常恆不滅而伴隨所生諸法不斷運轉，亦能獨處於無餘涅槃中不生一切法，絕對寂靜；如是法界中永不改變之常住法體，方是大乘法般若真智所說實相境界；故大乘法所指不是以五蘊等生滅法的無常空作為內涵，蘊處界之緣生性空不是大乘法之實相真空。蘊處界萬法緣起性空之無常空，乃是由一實相法第八識藉諸因緣而成就之現象，不能稍離實相真空一法而有蘊處界之生起，何況能有蘊處界之緣生性空？所謂緣起性空者，謂有一常住法藉諸緣生起蘊處界等法；若無主體者，是何法假借諸緣而生起蘊處界等？而蘊處界之緣生性空法，亦永遠墮於生滅無常之一邊，無有絲毫本來自在之法性，無有絲毫不來不去性、不生不滅性、不垢不淨性、不增不減性，故若主張諸法依緣即能生起，

即成《中論》所破之自生或共生、他生、無因生之法；是故五蘊法之緣生性空無有本來性淨涅槃之自性，不是佛所說之般若實相真空。

所謂實相空性者必屬妙有，以非世間有、三界有等世俗有故；乃是實相空性法體能幻化變生諸法，此法體同時含攝所變生諸法之生滅有爲性，於時時不斷支應諸法之生滅有爲中，能顯現法體自身不生不滅、不來不去、不垢不淨、不增不減之無爲涅槃性；而此實相空性於現行位中之法體，始終不墮於有漏法之一邊，亦不墮於斷滅無之一邊，卻有無漏有爲法之法性，此種含攝諸法而不墮於有無二邊之法性，稱爲不二之實性；於大乘法悟入之一切賢聖，現觀一切有情都同皆具有如是不二實性之法體，如是法體即是能生諸法之實相——如來藏心。大乘法之法體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即是能幻化變生蘊處界諸法、具有不二實性之法體；實證此阿賴耶識心體之菩薩，得到諸佛菩薩善知識之攝受，轉依心體的眞如法性之後，生起了實相般若根本無分別智及少分後得無分別智，能現觀五蘊身確實是由阿賴耶識心體所親生；不生滅之實相心阿賴耶識心體函蓋所生之蘊處界萬法，二者不一亦不異。如是住於中道境界而作觀行時，即名成就中觀的行者，現觀五蘊身僅是阿賴耶識心體藉因緣所現行之生滅法相，故能勝解如是含攝有爲無爲諸法而不落於有無、斷常二邊之不二實性，非唯能證解五蘊身所由來之眞實相，亦能證解法界實相現量境界，如是證知已，實相般若瞭然於胸，即稱爲親證般若實相智，成實義菩薩摩訶薩。

實證阿賴耶識心體者即能夠勝解五蘊生住異滅之真實相，亦即般若實相智緣於信受有阿賴耶識以及於阿賴耶識心體之實證，故說阿賴耶識心體是般若理體；亦因如是實證故，菩薩親自證實蘊處界緣起性空法及二乘涅槃法之所由，了知二乘涅槃實由此如來藏心而演述——所謂緣起者皆是由如來藏心藉緣而起，若無如來藏心即無眾緣之生起，則無緣起性空法可言；由是故說如來藏心亦是二乘菩提、二乘涅槃之理體。般若所言不二實性，歸屬於阿賴耶識心體如來藏，不二實性即是中道，不落於三界有，亦不落於斷滅無；非如小乘凡夫部派佛教所執之一向有，識陰六識皆不能往至後世而不得盡未來際故；亦非惡取空者所執之一向無，諸阿羅漢皆信有本識常住不壞故。

如是實證者，依止於般若實相智來現觀蘊處界諸法之緣生性空，以及現觀蘊處界本應歸屬於阿賴耶識心體之種子功能——若非阿賴耶識心體功能不斷運轉，蘊處界都無法有所作用故，而實相心體不生不滅、本來涅槃、本來無生；菩薩如是親證及現觀，故能勝解佛於《般若經》中為諸菩薩所說「蘊處界諸法亦本來無生」之大乘法要；如是緣於具有中道性之阿賴耶識心體而現觀蘊處界諸法之智慧，親證一切法中不離世間、不即世間之中道現觀智慧，即是般若中觀智。無著菩薩為了拯救世親菩薩免於誹謗大乘之地獄業果報，述說了《攝大乘論》而引導世親菩薩信受大乘、親證大乘，此乃針對世親菩薩通達小乘部派諸宗而不著於各宗謬執的情境，以直接顯說阿賴耶識心體乃至轉進「三界唯心，萬法唯識」之增上慧

殊勝法要，使聰慧過人之世親菩薩能信受無疑並能實證；雖然其中般若中觀之闡述分量較少，然而皆是緣於同一理體阿賴耶識心體，而此乃無著菩薩爲世親菩薩所施設之方便，法因根器有深淺廣狹之運用善巧故。

龍樹菩薩與小乘部派佛教中之說一切有部迦旃延尼子之弟子等人同一時期，當時各部皆有所執之宗義，而各部所宗皆是於蘊處界諸法計執有無。譬如分別說部計執細意識能遍依身住、緣起支性是無爲法、過去未來非實有體；說假部計執十二處非真實；說一切有部計執三世別有實體、緣起支定是有爲、無有實我法；雪山部計執有大天五事；犢子部計執補特伽羅爲非即蘊非離蘊之實我；化地部計執佛與二乘皆同一道、同一解脫；經量部計執有「一味蘊」細意識爲生死之根本、蘊外有別體勝義補特伽羅實我。小乘部派佛教如是之計執者，皆是於無常、有爲、生滅性之蘊處界法中增益計執有實我法、有實體法、有無爲法，落入增益執中，如是部派佛教各部之所宗，皆不能相容而互有諍論（詳見說一切有部之《阿毘達磨毘婆沙論》）；龍樹菩薩爲破小乘諸部之所執以及諍論，運用其通達般若之方便善巧，並隨順於佛爲小乘人先說阿含解脫道，次爲度彼小乘人迴小向大以及爲菩薩說般若實相之說法次第，因此造了《中論》五百偈，並解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而造了《大智度論》。龍樹菩薩於其中闡述般若實相以破除諸部之異執，瞭解小乘欲於蘊處界諸法中求決定相，聽聞般若所說諸法畢竟空而不能解了真實義，不能接受彼各別所執決定之法於大乘般若中皆是無常故空之無所得空法，因此而毀

謗大乘爲非佛說⁸。龍樹菩薩觀察小乘執諸法一向有而不信大乘般若空、不信有阿賴耶識之背景，以及小乘視阿賴耶識爲煩惱貪愛、爲薩迦耶見之前提，故於《中論》及《大智度論》中皆未提及如來藏阿賴耶識之名稱，以免當代部派佛教小乘人生起煩惱，但直以諸法實相、大乘般若真空之異門而論述，如同佛於般若諸經中隱覆阿賴耶識密意而說，是同樣道理。

《般若經》所闡述者，即是以阿賴耶識心體不二實性爲基礎，宣說從阿賴耶識心體所變化出生之蘊處界諸法皆同樣無生、無所得空，故雖未顯說阿賴耶識之名稱，但不離本來無生之心體，名爲非心心、無心相心、不念心、無住心……；如是等名所說心，所說非生滅、非無常性、諸法實相、畢竟空、中道性等，所指皆是阿賴耶識心體之法性。舉《大智度論》中，龍樹菩薩隱說有不生不滅之心體能受熏爲例：

問曰：佛處處說觀有爲法無常、苦、空、無我，令人得道，云何言「無常墮邪見」？答曰：佛處處說無常，處處說不滅。如摩訶男釋王來至佛所，白佛言：「是迦毘羅人眾殷多，我或值奔車、逸馬、狂象、鬪人時，便失念佛心；是時自念：『我今若死，當生何處？』」佛告摩訶男：「汝勿怖勿畏！汝是時不生惡趣，必至善處。譬如樹常東向曲，若有所者，必當東倒；善人亦如是，若身壞死時，善心意識長夜以信、戒、聞、施、慧熏心故，必得利益，上生天上。」若一切法念念生滅無常，佛云何言「諸功

⁸ 《大智度論》卷 63，《大正藏》冊 25，頁 503，下 1-7。

德熏心故必得上生」？以是故，知非無常性。⁹

能持種受熏之心不能是無常性，否則即無持種受熏而令業種現行之功能，而意識乃是念念生滅具無常性之心，不能受熏持種，而且是能熏之心，故知必有另一心體非無常性，又是無覆無記，方能受熏持種，此心即是一切種子識阿賴耶識心體；於所舉上文中，龍樹菩薩已隱說有一非無常性之心體能受熏，並非一切法皆是念念生滅無常而無有真實法體存在。又有一類從小乘部派分出，閱讀大乘經教但未實證解脫果及般若實相者，見般若諸經說諸法皆空，不能解了，自稱為已證阿羅漢果並修學大乘菩提，如執大天五事者，計執諸法皆空無所有，龍樹菩薩訶責彼等為邪見人，如下所舉《大智度論》論文：

觀空人亦言真空無所有，與第三邪見有何等異？答曰：邪見破諸法令空；觀空人知諸法真空，不破不壞。復次，邪見人言諸法皆空無所有，取諸法空相戲論；觀空人知諸法空，不取相、不戲論。¹⁰

取諸法空相戲論者，即是執取蘊處界諸法緣起性空之空相為真實，如是而說諸法皆空無所有，此乃說計執諸法一向空之惡取空者；聲聞部派佛教後人清辨、佛護，取緣生性空認作般若真空，主張：若論世俗諦，心、境俱有；依緣起性空勝義，心、境俱空。彼等認取諸法緣生性空無有自體、無有自性

⁹ 《大智度論》卷 18，《大正藏》冊 25，頁 193，上 17-29。

¹⁰ 《大智度論》卷 18，《大正藏》冊 25，頁 193，下 25-頁 194，上 1。

爲勝義空，卻攀緣而聲稱承法於龍樹菩薩之《中論》；今之西藏密宗紅、白、花教承襲自清辨所傳者爲自續派中觀，黃教承襲自佛護所傳者爲應成派中觀¹¹，俱屬六識論者，同皆否定如來藏阿賴耶識，盡都是龍樹菩薩所訶責「取諸法空相戲論，破諸法令空」之邪見人。真空所說乃是般若實相，以不二之實性中道，現觀蘊處界諸法歸屬於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之本來無生；不同於小乘人以無常生滅之蘊處界緣生性空而壞滅諸法，說諸法皆空；緣起性空是依阿賴耶識常住的法性而有，緣生性空則是依蘊處界而有，謂蘊處界有生滅相、無常相、有爲相，故緣生性空之所觀者乃生滅無常之蘊處界，非真實法性，故稱爲戲論。

諸法空相乃是諸法實相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藉眾緣所生蘊處界諸法之無常空相，倘若離於諸法實相而斷取蘊處界諸法緣起緣滅之空相以爲般若者，所說般若正觀及中觀即成戲論；何以故？無有母法爲因而僅有各別諸緣者，法不得成，故是戲論。若再於蘊處界諸法之緣起緣滅無有自體、無有自性之緣起無自性空計著，執取緣生性空之諸法空相而說一切法空，主張此「一切法空、一切法無所有」是諸法之因、是諸法之實相，則是於戲論上再妄加一重戲論。《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所說：「是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¹² 是依不

11 宗喀巴著，法尊法師譯，《菩提道次第廣論》卷 20，福智之聲出版社（台北），2005 年 3 月第一版十八刷，頁 405。

12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大正藏》冊 8，頁 848，下 9-10。

二實性之般若實相，現觀蘊處界諸法歸屬於阿賴耶識心體，阿賴耶識心體具有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之中道法性，而蘊處界諸法以及蘊處界能緣起緣滅之空相，皆是因阿賴耶識心體幻化而有，是阿賴耶識心體不二實性所含攝，因此而說蘊處界之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故諸法實相才是般若，般若非指蘊處界等諸法之虛相，這才是住於涅槃本際本來無生之法，才是自始至終永處中道之真實法性，能如是現觀者方可名為中觀師，如是之法才可稱為般若波羅蜜，故龍樹菩薩說諸法實相是般若波羅蜜¹³，龍樹菩薩未曾說諸法空相等虛相是般若波羅蜜故。

龍樹菩薩所造之《中論》，即是以具有中道法性之阿賴耶識心體為諸法實相之般若理體，申論蘊處界諸法空相之真實法相，欲破除恆計蘊處界一切有之部派佛教小乘諸部所執，以及破除稱名為菩薩而計緣生性空、一切法空之假名修學大乘之部派佛教所執。若有以為《中論》所說為諸法空相之一切法空，以為緣生性空是《中論》所說中道之宗旨，則無法契入《中論》，無法入於大乘而不能於佛法真實修證；倘若更以所曲解之緣生性空、一切法空註解《中論》、述說中道者，則皆為龍樹菩薩所訶責「破諸法令空」之邪見人，所說皆是戲論，言不及義故。一切欲解《中論》真實義者，都應詳讀第一章與第二章以後，再進入《中論》論文之釋義章節，即能以清晰之思路領解龍樹菩薩之法義開示。（待續）

¹³ 《大智度論》卷 18，《大正藏》冊 25，頁 195，下 16。

正覺總持咒略釋

——張正園老師——

(連載二十三)

第二節 第六識——意識

第六識名意識，攝屬於識陰；識陰六識就是能了別六塵的見聞覺知心，其中眼等前五識各自只能了別所相應的色等五種塵境的粗相，意識則能了別五塵的細相（亦即附屬於五塵上之法塵，又稱為法處所攝色）乃至定境中之法塵。識陰六識中以意識的了別性最為殊勝，祂不但具足五遍行及五別境心所法，也和善十一、六根本煩惱、二十隨煩惱以及四個不定心所相應；也就是說意識跟五十一個心所法都能相應，所以意識通於善性、惡性、無記性等三種體性，而且意識能緣於現在、過去、未來，其所緣函蓋「現量、比量、非量」等三量境界，意識又可以了別「性境、帶質境、獨影境」等三類境界，所以《八識規矩頌》說意識是「三性三量通三境，三界輪時易可知；相應心所五十一，善惡臨時別配之」。有情的思考、判斷、記憶、邏輯、推理等心理活動，以及喜怒哀樂等情緒感受，都是第六識意識的功能；意識心在不同的狀態及境界中有不同的心行變化，例如有念靈知、離念靈知、不離五塵欲貪的靈知、初禪中離於香味二塵的靈知、二禪等至

位中離於五塵覺觀的靈知……，所以意識心具有種種的變相，一般人難以完全了知。就是因為意識具有種種的功德，其了別力非常猛利而廣泛，而且意識具有證自證分而能反觀自己，因此眾生都愛樂意識心的存在而執著不捨，乃至許多佛門外道也同樣認取意識心為常住不壞的真我而不願斷捨。

然而 佛陀在許多經典中已闡明「識陰是由第八識藉『根、塵』相觸為緣所出生」的道理，明確開示「識陰六識皆是因緣所生法」，例如《雜阿含經》卷 9：「眼因緣色，眼識生。所以者何？若眼識生，一切眼色因緣故。耳聲因緣、鼻香因緣、舌味因緣；意法因緣意識生，所以者何？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因緣生故。是名比丘：眼識因緣生，乃至意識因緣生。」也就是說，識陰六識都有所依根——前五識的所依根是清淨四大所組成的五淨色根，是為色法；第六識的所依根則是第七識意根末那識，是心法；要有眼根觸色塵為緣，眼識才能出生；乃至由意根觸法塵為緣，意識方能從第八識生起。由於 世尊知道六識中最難認清的就是意識心，乃至預知末法時代會有許多附佛外道創立意識不滅、意識細心不滅、意識極細心不滅等各種邪說來誤導眾生，因此早於經中強調「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因緣生故」，闡明不論是粗的意識、細的意識乃至極細意識，不論是有念靈知或是離念靈知，有欲貪的靈知或者離欲貪的靈知，全部都攝屬於意識，都是由根本因第八識如來藏藉意根觸法塵為緣，才能夠生起及運作；如果沒有意根末那識觸法塵而起了別之作意，那麼不論是哪一種意識心，都不能由如來藏心現起。

意識的現起必須要有根本因第八識如來藏以及第八識所含藏的意識種子作為因緣，配合第七識意根的運作，當意根觸法塵而起意了別，促使如來藏流注出意識的種子，意識方能現行。也就是說，意識要能在三界現起，必須具足二個俱有依，一是根本依——第八識如來藏，另一則是染淨依——第七識意根末那識。因為根本識第八識是萬法根源，祂含藏著諸法的種子，意識必須依於第八識藉緣流注出意識的種子方得生起，所以第八識是意識的根本依。然而第八識如來藏是被動性的，祂不會主動流注出意識的種子，必須第七識意根觸法塵後，起了別之作意，方能促使第八識流注出意識種子。因此，如果離了第七識與第八識，意識即不能現起。而在欲界中，意識要能現起及運作，除了必須具足第七識與第八識這二個俱有依之外，還必須要有不壞的五色根存在，也就是說眼、耳、鼻、舌、身這五根，至少要有其中一根的扶塵根以及勝義根不壞，以作為意識在欲界現起的所依緣，意識才能在欲界中現行；如果說這五色根全壞了，意識就沒有辦法現起及運作；如果五根有所損傷，意識也不能夠順利正常的運作。譬如眼盲的人或者耳聾的人，他們意識的運作多少會受到影響；又譬如頭腦中掌管記憶以及了別的部分如果受了損傷，或者說老化得非常迅速嚴重，意識的運作必然受影響。因此，以欲界人間的境界來說，意識現起還必須要依託於眼、耳、鼻、舌、身這五色根的扶塵根與勝義根。色界有情則離香味二塵而沒有鼻舌二根的勝義根，其意識覺知心的現起、存在及運作，也必須依於意根以及眼根、耳根、身根等四根

爲所依緣；無色界有情則能單憑意根以及無色定，使意識覺知心生起，並且安住在無色界的定境中。雖然意識心在三界不同的情況下，所依緣會有所差別，但是無論如何都不能離開意根與法塵，也永遠不能離開第八識如來藏及其所含藏的意識種子，而能有意識的生起、存在以及運作。因此，眼等六識皆是依他起性，隨缺任一因緣，前六識即不得現起，所以說識陰六識如幻而有，有因有緣則生，離因緣散則滅，非恆非常，非本來自在之法。

意識是前五識的俱有依，前五識現起及運作時一定有意識同在，如是與五識俱起的意識又稱爲五俱意識；例如眼見色時，一定同時有意識伴隨共同運作，眼識了別顯色的粗相，意識了別顯色的細相以及形色、表色、無表色的部分，如是意識與眼識共同成就了別的作用，稱爲眼俱意識；耳俱意識乃至身俱意識也是同樣的道理。然所謂「五俱意識」並不一定是同時五俱，可能一俱、二俱乃至具足五俱，完全視緣之多寡而定，例如生來眼盲的人沒有眼識現前，他最多就只有四俱意識；又例如證入初禪等至位中，離於鼻舌二識，唯有三俱意識。前五識一定有意識相伴，但是意識則可以離於五識而單獨運作，不與五識俱行的意識就稱爲「獨頭意識」，大略可分爲以下四種：第一種，夢中獨頭——緣夢中境界的意識，多屬非量。第二種，定中獨頭——二禪以上等至位中，前五識不現，離五塵覺觀，唯意識住於定境法塵中，名爲無覺無觀三昧；定中意識唯是現量。第三種，散位獨頭——這是在散心位中緣自心法塵境，可能是回憶過去，或

者是計畫未來，或者只是胡思亂想，爲比量或非量。第四種，亂意獨頭——例如在患病或顛狂、錯亂時所見，多屬於非量。

又意識覺知心於五位必斷，即所謂五無心位：眠熟、悶絕、無想定、滅盡定、正死位。譬如以眠熟位來說，在我們每天眠熟無夢的時候，意根末那識仍恆無間斷觸受各別五塵上所顯變動之法塵，剎那剎那思量不斷；若眠熟中法塵沒有大變動，意根就不作意讓意識現起，所以在眠熟無夢的時候，意識是斷滅的；除非眠熟中法塵有重大變化，意根才會起作意令意識現前來了知狀況，否則就是要一直到身根的疲倦消除了，意根才會起作意令意識現行。所以吾人在睡眠中，若身體不舒適時便能翻身，就是因爲有意根末那識在恆審思量，當覺知法塵有異常，就令意識少分現起以作分別，了知身體壓久了不舒適而知翻身。如果沒有意根觸法塵而起作意令意識現前，意識就不能出生；所以意識必須「根、塵、觸」三事和合，方能現起；若此三事之中，有一事緣缺，則意識不起。意識於其他四位中必定斷滅之理亦復如是。然則意識心不論是粗意識，或細意識，乃至非非想定中之極細意識心，皆是依於意界末那爲所依根，由第八識藉「三和合觸」爲緣方能生起，即是有生有滅之心，不是常住不壞的真心。

一般人從眠熟中醒來，或者是經歷悶絕的情況後又再度甦醒，乃至是證入無想定或滅盡定而出離定境後，識陰又重新現前運作時，都能夠記得曾經發生的事情，因爲這時的意識覺知心是依同一個五色根爲緣而出生的，所以在意識斷滅後又重新現起時，都能銜接上此前的記憶。然而識陰六識無

法去到下一世，因為識陰六識所依緣的五色根都是當世的五色根，所以每一世的意識等識陰六識都是全新的，因此一般人都不能記得前世的事，唯除證得或報得宿命通者，或者有某一些特殊的狀況。假如意識是從前世轉移過來的，那就應該每個人都會記得上一世所經歷的事情，但是事實不然，因為眾生於上一世捨報之後，經過正死位，上一世的識陰就斷滅了；下一世則是緣於不同的五色根而又有了新的識陰，所以每個人出生之後都還要重新學習說話、走路及種種的生活技能；因此意識等識陰六識都只能存在一世，不能去至後世，當然不是常住的真心。

《楞伽經》卷 2〈一切佛語心品之 2〉云：「意識者，境界分段計著生，習氣長養藏識；意俱，我、我所計著，思惟因緣生。」¹ 意思是說，意識覺知心乃是易起易斷之法，與分段境界相應。舉凡有境界法，皆必分段生滅；譬如禪定，必然有入定、出定之分段，必定有起時、有滅時；又如苦受，必有境界之分段，既有苦受現起之時，就必定有苦受壞滅之時；苦受如此，樂受、捨受亦然；又如五陰，必定有生時與死時的分段，凡是有出生的法，就會有滅亡之時；意識覺知心也是如此，必於如是境界分段之六塵中運為，意識自身必有生時與滅時之分別。若離境界分段之六塵萬法，意識即不能存在，因此意識不能住於涅槃中，涅槃非是境界分段之六塵法、涅槃中無有境界分段之六塵法故。意識之所以世世出

¹ 《大藏經》冊 16，頁 496，上 24-25。

生，皆因前世意識不能瞭解境界分段之虛妄，因而產生錯誤計度，以為意識自身真實有而不會壞滅，對意識產生貪愛執著；由於眾生不斷熏習這種誤計及執著的緣故，就增長了藏識中所含藏之意識我見煩惱種子，使得依於後世五根而有之全新意識生起，此乃由前世意識所熏而成之意識種子流注而生現行，如有有世世之意識出生而輪迴不斷，名之為意識依境界分段之計著而出生。由如是道理可知，意識於境界分段之種種六塵萬法中之計著熏習，能長養藏識中之貪瞋無明種子，此即稱為意識習氣長養藏識。

然而意識習氣之所以能長養藏識者，皆是因為有意根俱行的緣故；如果沒有意根同時同處運作，意識尚且不能現起，何況能有諸誤計與執著？意識以意根末那識為俱有依根及等無間緣，意識秉於意根之作意而現起，亦秉於意根之作意而斷滅，秉意根之作意而作種種分別，乃至秉意根之作意而修學種種出世間法之聞思修證；如果離於意根，意識覺知心便不能現行，何況能見聞覺知？而意識的種種熏習，也會影響意根的習氣及執著性，因此，經由意識種種熏習的緣故，就能讓意識與意根的習氣轉變——不斷熏習貪瞋愚癡的世俗人益趨貪瞋愚癡，不斷熏習三乘菩提善淨諸法的修行者則益趨清淨有智。而有情之所以能讓習氣漸漸轉變者，根本原因是因為有藏識阿賴耶識攝藏諸法種子的緣故，由於意識之熏習必定會落謝回藏識中，因而能轉易藏識中之意識及意根相應的煩惱種子；如果眾生不斷熏習我見，就會長養藏識中之我見煩惱種子，使得藏識所含藏之意識相應我見種子不斷增

長，是名意識由境界分段計著而生已，所熏習氣長養藏識種子；如是意識之我見習氣增長，必定增長來世之意識俱生我見；亦必增長意根之此世來世我執習氣，意根因意識之熏習而長養習氣故，意根之熏習所成習氣必令藏識所藏意根我執種子增長故。由如斯正理，說意識由「意俱，及我我所計著之習氣」而長養藏識，使得眾生捨報後必定再度隨業受生於三界六道。

第三節 第七識——末那識

第七識意根又名末那識，乃是攝屬於十八界法的六根之中；六根之前五根（眼、耳、鼻、舌、身根）為有色根，屬色法，而第六根意根則是無色根，乃是心法，非是色法，不是如釋印順等人所以為的腦神經。阿含諸經中多將意根說之為「意」，第三轉法輪唯識諸經中則說之為「意」、「末那」、「遍計執識」等；意根為意識之俱有依，此心恆審思量、處處作主，無始來恆內執阿賴耶識為自內我，亦執意識覺知心為我，復執五根五識為我，又恆欲了別三界諸法，普遍計度而執為真實；以其具如是遍計所執性，故名遍計執識。因此意根無始來恆與「我見、我慢、我愛、我癡」等四煩惱共相伴隨，乃至眠熟無夢時，亦不暫捨此四煩惱及內外執著；一直要到真見道而不退轉後，方入菩薩第七住不退，始能漸捨這四煩惱及執著性。

末那識不了知自身虛妄非真，普遍計度一切法為我、我所，無始來覆障真如心「不知我、不執我、不作主、不起慢、

不貪五塵」等清淨體性，因此說意根末那識是一切無明的根源。末那識恆常現前，不斷審度諸法而處處作主、時時作主，所以依於末那識的人我執與法我執之斷與不斷而有成凡成聖的差別；雖然能修證解脫道的是意識心，但是意識不是作主的心，必須意根確實接受意識斷我見我執的思惟觀行，確實認定自己無真實不滅之自性，作主決定放捨對虛妄所計不實自我的執著，方能取證解脫果，成阿羅漢而不受後有。然而意根末那識必須依於意識之分別簡擇，方能作出正確的決定，因此三乘菩提的修學不可棄捨意識意根而修；如果尚未至無學位便欲棄捨意識意根，日日打坐修定欲求出離三界生死者，無異於緣木求魚。

識陰六識於眠熟、悶絕等無心位中即斷滅消失，而意根末那識則無有間斷之時；意根末那識唯以第八識阿賴耶識為俱有依，除第八識外別無俱有依；末那識的種子從第八識如來藏中不斷流注而出，無始劫來恆常運轉，於一切時中恆時不斷審度一切法而處處作主、時時作主，未曾剎那間斷，乃至六識不現前的無心位中亦然，故說末那「恆、審、思量」；如果沒有意根末那識，一切人都不能從睡眠中醒來，一切入於無心定者都不能從定中出離，乃至一切有情皆不能造作一切事業；必須有意根剎那剎那作主思量，方能有一切行為故。由於意根無始劫以來一直「恆審思量」的緣故，所以產生普遍計度執著的體性，也因為這種執著性，使得眾生不斷輪迴三界生死。而祂的這種執著性是從哪裡來的呢？是由無量世以來被意識錯誤的熏習而來，熏習越久，意根的執著性就越

強，所以意根是一個習慣性比重很大的執著心。雖然意根末那識無始劫來恆審思量一切法而不曾剎那間斷，然而卻是可以滅除的——當二乘無學聖人斷了意根的我執煩惱，捨壽時就可以滅除意根自己而入無餘涅槃；因此恆審思量的意根末那識並沒有常住不壞的自體性，不是自在常住的真實法。

意根有種種不可思議的妙功德性，以下就舉《大乘起信論》中 馬鳴菩薩的開示作為說明。《大乘起信論》云：

此「意」復有五種異名：一名業識，謂無明不覺心動。二名轉識，謂依動心能見境相。三名現識，謂現一切諸境界相；猶如明鏡現眾色像，現識亦爾，如其五境對至即現，無有前後，不由功力。四名智識，謂分別染淨諸差別法。五名相續識，謂恆作意相應不斷，任持過去善惡等業，令無失壞，成熟現、未苦樂等報，使無違越；已曾經事忽然憶念，未曾經事妄生分別。²

馬鳴菩薩說，這個意根有五種不同的名稱，第一個名稱是「業識」。由於意根無始以來不斷被意識覺知心錯誤的思惟所熏習，使得祂與無明業力相應，因為祂與這些煩惱相應的緣故，就會讓覺知心常常現行；這就是因為無明和業力的關係，使得意根不知不覺就心動，而且意根的這種心動從來不曾間斷過。覺知心之所以會常常現行，就是因為意根不斷地執取覺知心和如來藏的無漏有為法的功德，不肯讓自己以及

² 《大藏經》冊 32，頁 585 下 26-頁 586 上 05。

自己執爲所有的意識之覺知性消失，所以祂就不斷作主造作種種的業行，因而導致自己不斷隨業受生，眾生因此永無休止地輪迴生死，所以意根是眾生輪迴三界生死的根本——造業的是祂，承受苦樂業果的也是祂，使業種的果報現行的還是祂，是故意根又名業識。

意根的第二個名稱是「轉識」。意根業識由於無明不覺與業力而一念心動的緣故，使得意識現起配合祂運作，因而能使前五識也現起運作，就會有能見六塵境界的法相存在；因爲意根在三界六塵當中不斷運轉，祂隨時隨地、刹那刹那一直運轉不停，即使在五無心位中依然如是，故名爲轉識。第三個名稱是「現識」。「現識」是說祂能顯現一切的境界相，意思是說意根是一切境界相現起的動力，如果沒有意根的作意，第八識如來藏就不會現起五塵及法塵，所以意根末那識又名爲現識。第四個名稱是「智識」。意根不像第八識那樣完全離於六塵的分別，但是在五別境心所法中，意根只和少分的慧心所相應，也就是說意根本身了別境界相的慧心所極爲低劣，所以祂不能如同意識般具足慧心所之功能而詳細思惟分別；然而意根在有意識共同運作時，由於意識的配合，加上原有出生以來的熏習，以及被教導後所產生分別性的過去記憶，使得祂可以非常迅速的分別染淨諸法，例如緊急煞車、接快速球等，而意根之所以具有這種能「分別染淨諸差別法」的功德，是依於過去的熏習，是從記憶所形成的慣性來的；就是由於意根有這種利用意識記憶的功能性，所以稱爲智識。

意根的第五個名稱是「相續識」。意根無始以來不曾有

過一刹那斷滅，即使在正死位等五無心位中也是如此，雖然意識斷了，但是意根仍然不斷，才能在正死位中促使如來藏現起中陰身，然後又去受生而轉到下一世，所以意根是輪迴生死的罪魁禍首；除非入無餘涅槃，否則意根會一直相續不斷。但是如果離了意根，菩薩也無法成就佛道；菩薩證悟後，發願永不入無餘涅槃，生生世世自度度他，直至成佛，都要有相續不斷的意根存在；只要意根有一刹那間斷，當下即成無餘涅槃。馬鳴菩薩說這個意根是「恆作意相應不斷」，「作意」是說祂永遠都有一個不願意讓自己消失掉的作意存在，希望永遠都可以這樣處處作主、時時作主，也就是我執。由於意根相續不斷的緣故，所以這個作意也就一直會與意根相應不斷；意根的作意，從過去無量劫以來，沒有一刹那間斷過，永遠這樣保持和延續著。「任持過去善惡等業，令無失壞」的意思則是說，意根能夠隨緣任運的執取過去所造的一切善惡業以及一切無記業的習氣，使得這些業種都不會失壞，所以因果律得以如實呈現。又意根對於曾經經歷的事情，會突然間一念使人想起；面對未曾經歷的事，祂則會指揮意識去妄生種種分別。由於上述種種原因，所以意根又稱為相續識。

由以上所述可知，眾生都是由於意根具有這五種名稱所代表的五種體性，所以才能有阿賴耶識所收藏的一切法種現行，才能夠有所見、所現、所取的境界相出現，也因此才能有三界中一切法的現起及運作，所以說意根是三界萬法現起的動力！（待續）



義真經大日

—游正光老師—

（連載十）

接下來談「識大」。有很多密教行者，也包括有些佛門四眾在內，將十因緣與十二因緣中所說的識支（前者為根本識，後者為識蘊）混為一譚，他們認為組成有情名色的識大六識是「法爾本有」，即是一切有情的真心本識，當然有了別六塵的覺知性；彼等主張「如果識大沒有六塵的了別性，則不能成就有情眾生」，亦即認為識大六識是有了別六塵諸法體性的常住真心。今舉三位密教行者認為「法爾識大」有了別六塵的覺知性來說明，第一位是日本真言密教的空海，在他的著作《即身成佛義》曾如是表示：

阿字諸法本不生義者，即是地大。縛字離言說，謂之水大。清淨無垢塵者，是則囉字，火大也。因業不可得者，訶字門，風大也。等虛空者，欠字字相，即空大也。我覺者識大，因位名識，果位謂智，智即覺故。¹（空海以上所說猶如牛頭對馬嘴般，把真心的本來、離言、清淨等體性硬安到六

¹《即身成佛義》，《大正藏》冊 77，頁 382，上 3-上 7。由於 CBETA（《中華電子佛典》）沒有收錄《大正藏》冊 77，因此查閱日本的《大正藏》，參見網址：

<http://21dzk.l.u-tokyo.ac.jp/SAT/index.html>（擷取日期：2013/12/20）

大頭上，亦即主張六大即是實相。)

所舉第二位，是一位在台灣的真言密教師而具出家僧表相者所說：

六大中之地大是堅固性，即千古不壞之力，保有勢力恆存之實體。水大是濕潤之性，即凝聚力。火大是煙暖之性，即動力、膨脹力。風大是變動之性，即活動長養之力。識大是心，**識別作用性能也**。例如肉體是地大，血液是水大，體溫是火大，呼吸是風大，各孔膜與四大相融合處是空大，**腦力精神作用是識大**，又性質謂：堅、濕、煖、動、無礙、**知覺**。此六大者，始自人類以及宇宙萬物，無一物不具備，不但禽獸草木等生物具備，連無生物之土、石等等亦均由此六大所組成，各具有大六性質。如說石頭有識大，有精神作用，恐有人會捧腹大笑，但石頭能成為石垣或塔，都因有著識大所致，有働力，有作用乃具有識大明證也。²

第三位密教行者如是表示：

真言密教建立的根本，是緣於六大緣起說，而六大可分為法爾六大與隨緣六大。

法爾六大為「稱性」的六德，即所謂物質上的六種特點：堅、濕、軟（案：應為煖）、動、無礙、**了知**等作用的體性。

2 釋悟光著，《秘密真言法要彙聚》，光明王寺（高雄市），1984 年 7 月再版 1 刷，頁 20。

此六德指爲諸法萬有實體上所具足的體性，但這體性的六德，是一般人的感官所觀察不到的，而能觀察得到的是地、水、火、風、空、識六大的體性隨緣示現的現象，這是所謂隨緣六大。³

由以上三位密教行者的說法可以確定，他們所謂的「法爾識大」（指本來自在的真心）其實就是意識心，因爲意識才具有了別六塵的覺知性；乃至第二位密教行者甚至認爲無情之物（如土石等物質）也有了別性，那更是荒唐離譜的說法。抱持「法爾識大」有了別六塵性的看法者，不僅普遍存在於密教行者中（包括後來瑜伽密教、無上瑜伽密教之假藏傳佛教四大派以及若干小派在內），而且也普遍存在於當代佛門四眾中；不僅今時的學佛人普遍持有這樣的看法，古時的學佛人也持有同樣的看法，彼等皆認爲識大六識是常住真心而具有六塵的了別性，能夠很清楚分別種種境界，明顯違背聖教與正理。譬如明朝中峰國師把真心與妄心的體性混爲一譚，他在《三時繫念佛事》很清楚提到這個真心有了別六塵的體性：

所謂生者，即眾生生滅之迹也。謂無生者，即諸佛寂滅之本也。法性湛然者，靈明湛寂，元妙真常；箇箇不無，人人本具。……所謂心者，心有多種……曰靈知心，是混千差而不亂，歷三際以靡遷。炳然獨照，卓爾不羣；在聖不增，在凡不減。處生死流，驪珠獨耀于滄海；居

³ 洪啓嵩著，《密宗成佛心要》，華夏出版社（北京市），2011 年 4 月初版 1 刷，頁 9。

涅槃岸，桂輪孤朗于中天。諸佛悟之，假名惟心；眾生迷之，便成妄識。⁴

又譬如明朝憨山大師在他的《憨山老人夢遊集》也很清楚告知大眾，要將意識心修行成一念不生，要把意識修行清淨變成真心：

若一念妄想頓歇，徹見自心，本來圓滿，光明廣大，清淨本然，了無一物，名之曰悟。非除此心之外，別有可修可悟者。⁵

又譬如高麗國普照禪師也同樣認為這個真心有見聞覺知的了別性：

問：「若言佛性現在此身，既在身中，不離凡夫，因何我今不見佛性？更為消釋悉令開悟。」答：「在汝身中，汝自不見，汝於十二時中**知飢、知渴、知寒、知熱、或瞋、或喜**，竟是何物？且色身是地水火風四緣所集，其質頑而無情，豈能見聞覺知？**能見聞覺知者，必是汝佛性。**」⁶

由此可知：古時佛門中就已經有許多人錯認識大六識為真實常住心，並說如是所謂的真心有見聞覺知的了別性；更不用說今時的法師、居士們，當然會有人主張這個真心有見聞覺知，譬如慧廣法師在他的著作曾說：

⁴ 《卍新纂續藏經》冊 74，頁 58-59，上 10-中 16。

⁵ 《憨山老人夢遊集》卷 2，《卍新纂續藏經》冊 73，頁 468，中 57。

⁶ 《高麗國普照禪師修心訣》，《大正藏》冊 48，頁 1006，上 9-15。

善待自己的身心五蘊，身心五蘊就會和諧，身心五蘊和諧，心境就會平靜下來。平靜的心，就會呈現：沒有要求，沒有期待，沒有拒絕，沒有對抗，見聞覺知的時候，心中沒有意見，不會對境生心，不會念上生念。這時候，就會出現，如金剛經所說的：是法平等，無有高下。舒服，讓它舒服，不舒服，讓它不舒服；好的讓它好，不好的讓它不好。心裡都沒有執著，也沒有作意認知，一切只是現象。現象虛妄不實，生非實生，滅亦非滅，那麼，生滅即是不生滅，當體無有生，當體無有滅，靈明覺知，卻又空寂無相；在一切現象中，卻又超然一切現象。這就是真我，真正的自己，又叫做實相，是生命的本質。實相無相，不可以形相求，不可以聲音認。……當你能夠完全的、無條件的接受自己的一切，內心就會放下，沒有意見，看到什麼就是什麼，也不是什麼；聽到什麼就是什麼，也不是什麼；感受什麼就是什麼，也不是什麼；知道什麼就是什麼，也不是什麼。心中沒有分別，沒有對立、沒有批判、沒有是非，一切就回歸實相。你就會回到真正的自己，也就是生命的實相這裡。⁷

從上面所引的種種說法可知：這些人，包括密教行者以及佛教界一些法師、居士們在內，常要把他們所認取的六識「真心」處於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的狀態，也就是對境不分別

⁷ 慧廣法師著，《從假我到真我》，解脫道出版社（南投縣），2013年9月初版1刷，頁31-36。

而了了常知，以為能夠這樣，就是證得涅槃，乃至成佛了。由於密教行者錯把六大當作實相法，尤其認為六大當中的識大所攝之具有了知性的意識心即是能夠常住的真實心，以此來解釋六大的重要性，可謂一步錯，步步皆錯，造成密教行者走在修行的歧路上而難以挽回的局面；密教行者如是以所認取的「六大緣起」為基礎，因種種虛妄想而演變出五形、五方、五佛、五色、五字、五智、五印、五輪⁸等奇奇怪怪的偽佛法言論，乃至因此而衍生出非常錯綜複雜的儀軌及供養等密法，也難怪許多密法都詭僻到令人瞠目結舌的地步，所以有一位學者對此說得非常好：

密教的教義亦有一項特點，就是特別重視各種咒語念誦、壇場供養，乃至密印、皈依等種種儀軌的修行，來達到即身成佛的目的。以密教儀軌繁雜的程度來講，可以說是世界各宗教所少見的。⁹

⁸ 五形：方形、圓形、三角形、半月形、團形。五方：中央、東方、南方、西方、北方。五佛：胎藏界曼荼羅——中央大日如來、東方寶幢佛、南方開敷華王佛、西方無量壽佛、北方不空成就佛；金剛界曼荼羅——中央大日如來、東方阿闍佛、南方寶生佛、西方無量壽佛、北方不空成就佛。五色：白、紅、黃、青、黑。五字：阿、鑠、嚩、哈、佉，或者阿、縛、羅、賀、佉。五智：法界體性智、大圓鏡智、平等性智、妙觀察智、成所作智。五印：智拳印、觸地印、施願印、三摩地印、羯磨印。五輪：臍輪、心輪、喉輪、眉間輪、頂輪。

⁹ 夏廣興著，〈密教咒術述論〉，收錄於呂建福主編，《密教的思想與密法》，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北京市），2012年12月初版1刷，頁140。

也因為密教行者將儀軌、修法等搞得非常複雜，讓學人分不清楚伊的底細，以為它真的是佛教的一支、大乘的一支，因而誤導許多眾生，讓隨學的眾生陷入萬劫不復當中，使得這些眾生走上歧路，導致他們修學及實證三乘菩提之任何一乘菩提的因緣要拖延很久很久。

為什麼密教行者會主張識大六識即是有了別六塵體性的常住真心呢？有二點原因：第一點，誤解大乘經典之開示，將真識與妄識混為一譚，認為識大所含攝對於六塵的覺知性即是真識如來藏的體性。第二點，《大日經》編造的「毘盧遮那佛」特別強調三件事：菩提心、四曼、三密，其所謂的菩提心即是指意識心，也就是以意識為真實心；由此邪見導致後來的密教行者，包括無上瑜伽密教的假藏傳佛教四大派等在內，都認為能了別六塵的意識覺知心是常住不壞的，落入常見外道邪見中，所以密教行者才要保持這個覺知心清清楚楚、明明白白，以此心於淫樂高潮中的靈明澄湛為證得密教所謂的涅槃、入涅槃，乃至成佛。

首先談第一點，誤解大乘經典所說的本覺，彼等認為識大六識有法爾常住的了別六塵的體性，而將之認定為真心的本覺。密教行者常常貪緣大乘經典，說大乘經典曾開示過「識有了別性，名為本覺」，不知此本覺識是說第八識具有六塵外的了別性名為本覺，便誤以為本覺識的了別性就是對六塵的覺知性，其實那是他們誤解經典所說；實則佛法中所說的「本覺識」是指不生不滅而能生諸法的根本識，即是第八識，祂的了別性不在三界六塵上。

再者，如同「識」支在十因緣與十二因緣法中意涵不同，佛法中所說的「識界」，也會依於不同的開示前提而有不同的意涵。經論中所說「識界」，有時則單說「識」字，是指根本識第八識，有時則是以「八識心王和合一心」的道理來含攝八識，例如 世尊在《中阿含經》卷 3 中開示：

以六界合故便生母胎，因六界便有六處，因六處便有更樂，因更樂便有覺。¹⁰

此段經文語譯如下：「由於地、水、火、風、空、識等六界和合在一起的緣故，便出生了母腹內的胞胎；因為這六界和合的緣故，便有六根；因為有這六根的緣故，便有了觸；因為有觸，就會有種種的覺知。」這段經文中所說六界中的識界（識），顯然不是指識陰等六識，因為這個識界是在胎兒的六識出生前就存在的，所以這裡所說的識界，是指出生胎兒六根六識的根本識。

又譬如 彌勒菩薩摩訶薩在《佛說大乘稻芊經》答具壽舍利子的內涵如下：

應云何觀內因緣法緣相應事？為六界和合故。以何六界和合？所謂地、水、火、風、空、識界等和合故，應如是觀內因緣法緣相應事。何者是內因緣法地界之相？為此身中作堅硬者，名為地界。為令此身而聚集者，名為水界。能消身所食飲嚼噉者，名為火界。為此身中作內

¹⁰ 《大正藏》冊 1，頁 435，下 23-25。

外出入息者，名爲風界。爲此身中作虛通者，名爲空界。
五識身相應及有漏意識，猶如束蘆，能成就此身名色芽
者，名爲識界。若無此眾緣，身則不生。¹¹

語譯解釋如下：如何觀察內在因緣法「緣相應」的事呢？那就是六界和合。那六界和合呢？所謂地、水、火、風、空、識，應該以這六界和合來觀察內在因緣法中所謂「緣相應」的事。何者是內因緣法地界之相？就是身中堅硬的部分，也就是地大的功能差別。能讓此身聚集起來的部分，就是水大的功能差別。能夠讓所吃的飲食等物質消化的部分，就是火大的功能差別。能讓身中的氣息進進出出的部分，就是風大的功能差別。此身中有空間能夠讓種種物質流動進出的部分，就是空大的功能差別。相應的五識身以及有漏的意識，與色法和合運作而能造作諸業行，故說名與色彼此猶如束蘆互相依倚而立；緣於往世的識陰六識，故而能成就此身名色之芽者，這就是識大的功能差別。〔編案：此即十二因緣中「緣識有名色」的道理。〕如果沒有地、水、火、風、空、識這六界的緣，眾生的名色身根本無法成就。

若從文義上解讀，此段論文中的識界是指識陰六識；但是 彌勒菩薩摩訶薩其實已經隱覆密意開示：在名色之外，有一個能夠與前五大互相依倚者，能夠與五識及意識猶如束蘆相依而轉者，祂就是能生有情名色的根本識，祂是一切有情的真心，不能外於一切有情真心這個根本識，而有名色當中

¹¹ 《大正藏》冊 16，頁 824，中 28-下 9。

之色所屬的五大以及名所屬的識陰六識存在。因此，若要說有情身中的六界中的識界，當以根本識來說方為究竟，四大及識陰並不能離於根本識而有故，離於根本識則不成其有情故，所以 彌勒菩薩摩訶薩在《瑜伽師地論》卷 9 中開示：

又五色根、若根所依大種、若根處所，若彼能生大種曰色，所餘曰名。由識執受諸根，墮相續法，方得流轉；故此二種依止於識，相續不斷。由此道理，於現在世，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猶如束蘆，乃至命終，相依而轉。¹²

也就是說，將六界中的識界解釋為識陰六識，乃依世俗諦名色的組成與和合的人無我空而說，學人方得依之修學觀行而如實斷除我見與我執；而其背後另有大乘法中所說的識界（識），不須與任何一法和合而本然自在，指的必然是根本識第八識，以能聚生色法故，亦能依緣生起名等諸法故。

然而密教行者無法證得此一切有情真心的識界，便忽視「識界第八識是能生前六識的一切有情真心」之事實（亦即忽視「諸法不自生故，根本識不可能是六識自身」的事實），如是無明而執取識陰六識為一切有情的真心，尤其是執取意識心，將意識的了別性當作佛菩薩所開示的識界第八識。《大日經》的編撰者因為誤解佛法的緣故，導致《大日經》所說的主旨完全不正確，完全走偏了，因而走入執取能觀的意識心為真心之常見外道見中，與 釋迦世尊所開示「真心離見聞覺知」的真

¹² 《大正藏》冊 30，頁 321，中 5-9。

諦完全背道而馳，乃至影響到後來瑜伽密教的金剛乘、無上瑜伽密教的假藏傳佛教四大派以及若干小派，統統落入一念不生、了了常知的意識心當中，落入常見外道的邪見中而不自知，還自以為已證涅槃、入涅槃，乃至成佛了。

然而 釋迦世尊在經典中一再開示，一切有情的真心第八識沒有了別六塵的體性，祂離見聞覺知，不對六塵起種種分別，如《深密解脫經》卷 1 開示：

「曇無竭！有人長夜信貪欲樂，樂著貪欲，為貪欲火燒內心身，不能知、不能覺、不能量、不能信離諸一切色聲香味觸無貪欲樂。曇無竭！有人長夜信分別樂，樂於分別，不能知、不能覺、不能量、不能信內身寂靜無分別樂。曇無竭！有人長夜樂見聞覺知樂，信樂而行；彼人不能知、不能覺、不能量、不能信內身寂滅、離見聞覺知樂。曇無竭！如人長夜取我我相樂，信樂而行；彼人不能知、不能覺、不能量、不能信北鬱單越無我我所樂。曇無竭！如是覺觀之人，不能知、不能覺、不能量、不能信離諸覺觀第一義相。」爾時世尊而說偈言：「我說身證法，第一離言境；離覺觀諍相，無言第一義。」¹³

大意說明如下：「曇無竭菩薩！有人在無明的漫漫長夜中，相信貪欲樂是真實的，貪著種種五欲樂，為貪欲火燒自內心及身，他不能知道、不能覺察、不能衡量、不能相信自身內

¹³ 《深密解脫經》卷 1〈聖者曇無竭菩薩問品 第 3〉，《大正藏》冊 16，頁 667，上 15-29。

有一個離種種色聲香味觸五塵貪著的真實心存在。曇無竭菩薩！有人在漫漫長夜中，樂於執著有見聞覺知的境界法，喜歡在種種境界上作種種分別，他不能知道、不能覺察、不能衡量、不能相信自身內有一個寂靜而不在六塵分別的真實心存在。曇無竭菩薩！有人在漫漫長夜中，喜歡有見聞覺知的快樂境界，而且對見聞覺知樂堅信不移，他喜歡在見聞覺知的境界中打滾而不肯捨棄，可是他不能知道、不能覺察、不能衡量、不能相信自身內有一個寂靜而離見聞覺知的真實心存在。曇無竭菩薩！有人在漫漫長夜中，喜歡取有我的我相境界，而且堅信不移，可是他不能知道、不能覺察、不能衡量、不能相信北鬱單越洲（又名北俱盧洲）沒有我與我所繫縛的快樂。曇無竭菩薩！墮在現象界種種覺觀的人，不能知道、不能覺察、不能衡量、不能相信自身內有一個離種種覺觀的第一義諦真實心存在。」最後，佛陀重頌了一首偈：「我釋迦牟尼佛依親身所證的法來為大家宣說，第一義諦是離種種語言文字境界的無相之法，沒有任何一法能夠超過祂；祂是絕對待的，離能觀與所觀的相對境界相，所以祂的自住境界沒有任何六塵覺觀與諍論存在。祂運行時所顯現出來的法相是沒有語言文字的，這樣沒有語言等境界的真如相才是真實第一義諦的行相。」

從 釋迦世尊的開示可知：眾生不了知自身有一個離見聞覺知、離六塵覺觀而不在六塵分別的真實心存在，所以在漫漫無明長夜當中，不斷地在六塵境上作種種分別及執著，不斷地造作善惡業，因而在三界當中輪迴生死而無法出離。這

個真實心本身離見聞覺知、離六塵覺觀，不在六塵中分別，這也就是禪宗祖師所說真心本身是「言語道斷、心行處滅」的境界，亦即世間人所說種種語言的法道到真心這裡就斷了（真心恆離語言道故），覺知心了別現象界諸法所顯現的種種心行到這裡也就滅了（真心不對六塵萬法起種種覺知及貪厭等心行故）。如果菩薩能夠親證這個「言語道斷、心行處滅」的真心而轉依祂，就是如法安住的菩薩，如過三惡道菩薩開示：

一切諸法無作無變、無覺無觀，無覺觀者名為心性。若見眾生心性本淨，名如法住。¹⁴

過三惡道菩薩開示：「一切諸法沒有造作也沒有變異、沒有覺也沒有觀，沒有六塵覺觀的體性就是真實心的體性。如果眾生能夠如實親證而現前觀見到自他有情沒有覺觀、本來清淨的真實心，並轉依祂的清淨體性而安住，他就是證悟明心而真見道的菩薩，亦名如法安住清淨心的菩薩。」從這裡可以看出，這個真實心沒有覺觀、沒有能所、不在六塵分別；如果菩薩能夠這樣如實親證而現觀，才是實證真心的菩薩，亦名證悟明心的真實義菩薩。（待續）

¹⁴ 《大方等大集經》卷 11，《大正藏》冊 13，頁 71，上 18-20。

空谷楚音

——護持賢劫千佛

大風無言 作



(連載十八)

⑧ 證悟菩薩值遇善知識護念，入七住不退，非真見道即可入地

琅琊閣的抨擊：「《菩薩瓔珞本業經》與其他經論有別的是，此經將七住位判為不退位——於大乘菩薩道不會退轉，但還不是證位。唯識經論都將初地定為不退轉位。」¹

辨正：大乘菩薩第七住位是「不退心住」。當六住位滿心菩薩般若正觀現在前，證知法界實相即此心如來藏本自妙明，由現觀此心體性清淨、無作、無為、無所得，於是安忍而轉依於此真如心無所得的清淨性，即入第七住位；於《大方廣佛華嚴經》說此位菩薩聽聞「有佛無佛、有法無法、有菩薩無菩薩……」時，心皆無退轉²，故《大方廣佛華嚴

1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https://language.pixnet.net/blog/post/111160>

2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6〈十住品 第 15〉：「佛子！云何為菩薩不退住？此菩薩聞十種法，堅固不退。何者為十？所謂：聞有佛、無

經》說明十住位之第七住位是名「不退住」³，這全然符合《菩薩瓔珞本業經》所說的「出到第七住常住不退」，如何琅琊閣卻於此「不退位」大做文章而說「《菩薩瓔珞本業經》與其他經論有別」？

明說第七住位是「不退住位」、「不退轉位」的經典所在多有，例如在實叉難陀的《大方廣佛華嚴經》譯本中，說第七住是「不退住」、「不退轉菩薩」⁴；在佛馱跋陀羅《大方廣佛華嚴經》譯本中，同樣說第七住名「不退」，是「菩薩摩訶薩不退轉住」、是「不退真佛子」⁵；在《大方廣總持寶光明經》開示「菩薩十住法門」⁶時，亦宣說第七住是「不退住」位；《楞嚴經》也說第七住為「不退住」位；專說

佛，於佛法中，心不退轉；聞有法、無法，於佛法中，心不退轉……。」《大正藏》冊 10，頁 85，上 14-17。

3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6〈十住品 第 15〉：「菩薩住有十種，過去、未來、現在諸佛，已說、當說、今說。何者為十？所謂：初發心住、治地住、修行住、生貴住、具足方便住、正心住、不退住、童真住、王子住、灌頂住。」《大正藏》冊 10，頁 84，上 20-24。

4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6〈十住品 第 15〉：「菩薩住有十種……何者為十？所謂……不退住……云何為菩薩不退住？……第七不退轉菩薩……」《大正藏》冊 10，頁 84，上 20-頁 87，中 27。

5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8〈菩薩十住品 第 11〉：「菩薩摩訶薩十住行……何等為十？……七名不退……何等是菩薩摩訶薩不退轉住？……第七不退真佛子……」《大正藏》冊 9，頁 444，下 29-頁 448，中 12。

6 《大方廣總持寶光明經》卷 1：「菩薩十住法門……云何說菩薩十住法行？所謂……七、不退住……」《大正藏》冊 10，頁 886，中 14。

三賢位之十住位的經典《佛說菩薩十住經》說第七住是「阿惟越致菩薩法住」⁷（「阿惟越致」是「不退轉」的意思）；又《佛說菩薩本業經》說第七住是「不退住」、「不退轉住」⁸。如是眾經都一致宣說三賢位的第七住位是「不退心住」（不退住、不退轉住），與《菩薩瓔珞本業經》從來「無別」，為何琅琊閣及張志成等卻來質疑「《菩薩瓔珞本業經》與其他經論有別的是，此經將七住位判為不退位」，如此扭曲事實？

師父 平實導師更清楚告訴大眾：「七住位、初地、八地」皆是不退轉，各別稱為「位不退、行不退、念不退」，有如是名義及層次上的差別。因此「七住位」雖遠遠不及「初地、八地」，然猶是經典中所說「不退」，如何琅琊閣可嫌棄七住位之不退住位，而將其摒除於「不退」之外？

又，琅琊閣及張志成說《菩薩瓔珞本業經》開示「般若正觀現在前」時所入的第七住位「於大乘菩薩道不會退轉，但還不是證位」；然此說悖理，欲入第七住位者，必須親證真如心已，方能使「般若波羅蜜正觀現在前」，安住不退方能轉入第七住，以是當知第七住就是證位，已實證般若理體而真見道故；若實證已，竟然還扭曲為非實證，則是頭

⁷ 《佛說菩薩十住經》卷 1：「有十住菩薩功德……何等為十？……七住，何等為阿惟越致菩薩法住者？」《大正藏》冊 10，頁 457，中 22。

⁸ 《佛說菩薩本業經》卷 1〈十地品 第 3〉：「欲求佛者，有十地住……何等為十？……第七不退……何謂不退轉？」《大正藏》冊 10，頁 449-450，下 13-中 9。

上安頭而欲再覓頭上之頭爲自己真正的頭，豈非心行顛倒？而 如來在《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7〈法界品 第 4〉宣示說：「出世般若波羅蜜多，能如實見，故名爲證。」⁹

「般若波羅蜜多」本是出過世間一切之實相法，能「如實見」「般若波羅蜜多」就是「證」——親證般若理體、法界實相，即「入證位」；因此，「般若波羅蜜正觀現在前」即是「親證」，即「頓現觀」的「自內證」，即「真見道」的「自內證」，即中國禪宗祖師的「明心證悟」——「頓悟」，如何琅琊閣可詆毀 如來聖教而說這「還不是證位」？試問，他還能在自己的頭上再找到另一顆頭嗎？

又，由 世尊所開示二種見道可知，入地前之「入見道」須有「頓現觀、漸現觀」前後次第成就；故必於三賢位中，先取證實相般若——證真如，此即《菩薩瓔珞本業經》所說「般若波羅蜜（般若實相）正觀現在前」，即 世尊所說「頓現觀」。證真如時即是般若正觀現前，意即於現量如實見不受五蘊世間所繫縛、本來自在解脫的出世般若波羅蜜多心體，如實見即是證，無須另行創造新的「證」。再由此「自內證、最勝義、緣總相」故，即知此是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所開示的「真見道」，即禪宗所說的「見父母未生前的本來面目」——開悟明心。如何有人卻來毀謗 如來說的「頓現觀」，妄說「但還不是證位」？

⁹ 《大正藏》冊 7，頁 929，下 10-11。

⑨ 親證第一義諦即親證阿賴耶識——非不證心體而只證法性

琅琊閣對《菩薩瓔珞本業經》的抨擊是：

從上經文，很清楚可看出，般若正觀的對境是第一義諦，所以般若正觀又名第一義諦觀。第一義諦即是勝義諦（《成唯識論》中的第四勝義——勝義勝義），也就是「真如」。¹⁰

琅琊閣又說：

經文說，初地之前的般若正觀是「相似第一義諦觀」，初地才真正進入「真中道第一義諦觀」，才是真正的現觀、現證真如，即真見道。

所以進入七住位的般若正觀只是相似第一義諦觀，並非現觀、現證真如，所以尚未進入真見道，還在「勝解行位」。¹¹

¹⁰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https://langage.pixnet.net/blog/post/111160>（擷取日期：2021/3/28）

¹¹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他也說：【蕭導師引用的《菩薩瓔珞本業經》經文，其說法與其他經典相符，並不能證明真見道為七住位。其中所說的「般若波羅蜜正觀現在前」，蕭導師解讀「正觀」為「現觀、現證、證悟」空性或真如。事實上，此段經文之前後語境，表示此經判定「真見道」是在初地位，進入七住之「般若正觀」只是「相似觀慧」，並非是現觀慧或現證慧，如同唯識經論所判的「勝解行位」，還不是見道。】

辨正：般若波羅蜜正觀即是證真如，如前已說，此「正觀」即是「現觀」，即是「現量如實見」；「般若波羅蜜正觀現在前」即是「現證般若實相」——「慧眼見真如心體、現證真如」。依第一義諦而現前正確的審諦觀察即名「正觀」，即大乘學子於初始（菩薩道上第一次）親證真如，即入七住位。證真如只是發起根本無分別智，名為真見道，還不具後得無分別智；不是修完非安立諦的相見道位之後才證真如，琅琊閣及張先生自創佛法遮障自己，亦必然遮障於他，可謂於己於他皆無所益。

又更當說這「第一義諦」的意旨，第一義諦就是如來藏，如《佛說不增不減經》說：

甚深義者即是第一義諦，第一義諦者即是眾生界，眾生界者即是如來藏，如來藏者即是法身。¹²

這意思是：

甚深義就是第一義諦，第一義諦就是眾生界，眾生界就是如來藏，如來藏就是法身。

第一義諦就是法界實相的真實道理，就是眾生界、如來藏心、法身。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闡述「法身」時說「真如雖生諸法而真如不生，是名『法身』」，真如（心）就是法身，法身就是真如（心），也就是第八識心；即此第一義諦就是第八識如來藏，即是真如（心）。又，此真如心能生諸法，

¹² 《大正藏》冊 16，頁 467，上 17-19。

即《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2 所闡述「如來藏妙明淨心能現萬法」：「色心（覺知心）諸緣，及心所使諸所緣法，唯心（真如心）所現」¹³，此「心」即如來藏，諸法唯由此真如心所生所顯故。又如《大方廣佛華嚴經》說「心、佛及眾生，三者無差別」，此即顯明眾生因地的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就是將來佛地的無垢識心體，無二無別；亦即第八識阿賴耶識即是如來藏，即此真如心。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8 說：「一真如心，名不動地。」¹⁴ 不動地即是八地，八地菩薩之第八識已捨阿賴耶名——斷盡執藏分段生死種之阿賴耶性，從此於解脫道已是無功用行（解脫道所應修應證已具足圓滿故，解脫道的一切修行對八地菩薩都不再有任何功用），無分別智任運相續而不暫斷，不再有任何一法可以動轉其心，故稱「一真如心」。所謂「真」者，真實不虛而能生萬法；「如」者，於一切境相如如不動，清淨自性從無變易；此真如本妙明淨心，恆互三世，本來無生無滅，無始來離六塵分別而不動其心，奈何因地含藏七轉識相應諸煩惱種子，故說自性清淨心而為煩惱污染；至八地菩薩位，煩惱障所攝習氣種子隨眠已俱盡無餘（七地滿心以下諸聖位菩薩尚保留最後一分思惑不斷，以得潤未來後有；七地滿心斷盡三界愛所攝一切習氣種子隨眠，方得轉進八地；八地以上菩薩仍有變易生死未斷盡故，能隨願於三界中受

¹³ 《大正藏》冊 19，頁 110，下 22。

¹⁴ 《大正藏》冊 19，頁 142，下 17。

生），故 如來特別說此八地爲「一眞如心」。「眞如性」於八地菩薩位更得顯發，乃至八地滿心位純無相觀任運恆起，於「相」於「土」自在任運變化而不須加行，亦即於變現相土之一切修道，對此菩薩俱無功用，已得任運自在變現故；如是「體、性、相、用」無不合稱，故名「一眞如心」。

又，當知 如來於《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2 闡釋第一義諦如來藏時說：

殊不能知生滅去來本如來藏常住妙明、不動周圓妙眞如性。¹⁵

疏解經文大意如下：

（一切未悟之人）殊不能知這些有生有滅、有去有來的蘊處界諸法，都是如來藏常住妙明眞心之如如不動而任運周遍圓滿的妙眞如性所成就。

第八識如來藏常住妙明心體本無生滅，學人找到此無生滅心，即是「明心」而證眞如；現象界一切諸法之生滅都是由如來藏藉緣所生所滅，即是由此如來藏不動周圓妙眞如性流注生滅。此如來藏妙眞如心有出生諸法的眞如法性，也有自身本自無作無爲之清淨眞實性與如如性，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9 說：「法性眞如、三世眞如不相違逆」¹⁶、「染淨眞如即生死、涅槃眞如，生死、涅槃眞如即一切法眞

¹⁵ 《大正藏》冊 19，頁 114，上 23-24。

¹⁶ 《大正藏》冊 7，頁 937，下 10。

如」¹⁷，即依真如心故，有種種法性，故有三世、生死、涅槃、一切法，此皆真如心所生所顯，故說「一切法真如、三世真如、涅槃真如」。即此「真如心、真如性、真如相、真如用」，依唯識最究竟義，此真如即是第一義諦唯識，即「唯識心、唯識性、唯識相、唯識用」，以明「體、性、相、用」之理，皆歸一心，即唯識真義。

然琅琊閣卻別說「大乘見道不是親證第八識心體，而是親證真如法性」，這是外於第八識而求證真如，成為心外求法者，嚴重違背 如來聖教。再來舉證聖 玄奘菩薩的弟子窺基菩薩是如何記錄聖 玄奘菩薩所說，《成唯識論述記》卷2說：

即心空理，真如是心；心性淨者，真實性故；《勝鬘經》中具說此義。¹⁸

疏解述文大意如下：

這就是此空性心具二空體性之正理，真如是此空性心所顯，故此空性心亦稱為真如心；所謂心性清淨者，即是說此空性心具真實如如之真實體性，不與人我執及法我執相應，故本來清淨（一切諸法則無有此本自清淨、真實的自性可說；得依匯歸真如心，方可說諸法本自清淨、真實、無生）；在《勝鬘經》中已分明具說此義理。

¹⁷ 《大正藏》冊7，頁937，下14-15。

¹⁸ 《大正藏》冊43，頁308，上8-9。

具有真實而如如之體性者必定是不生不滅之心體，眞如理或體性必定依附於此心體才能顯現，故說「眞如是心」，亦即「眞如」是常住法第八識心王眞實如如之體性，是第八識心體運行時所顯之法相，第八識也就是「眞如心」，所以聖教中有時即以「眞如」指稱第八識！此「眞如心」體性清淨，具眞實如如而能生萬法的自體性——眞如性；依唯識正理說唯有第八識「心」才能含藏種子、流注生滅種子而成就諸法生滅的現行，此眞實心第八識阿賴耶識即如來藏。如《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說：「此性清淨如來藏，而客塵煩惱、上煩惱所染。」¹⁹ 即《大乘入楞伽經》卷 5 說：「此如來藏藏識本性清淨，客塵所染而爲不淨。」²⁰ 此如來藏即藏識——阿賴耶識（「阿賴耶」譯曰「藏」），譯名亦有「阿梨耶識」，如《入楞伽經》卷 7 說：「阿梨耶識者，名如來藏。」²¹ 世尊已如是於諸經中明說第一義諦就是如來藏心，乃至《楞嚴經》說八處徵心（或說九處徵心。詳見 平實導師之《楞嚴經講記》）以辨明覺知心的來處——從如來藏中藉種種因緣而出生；禪門親證的涅槃妙心即是此心，窺基菩薩引述聖 玄奘菩薩說唯識性和唯識相都歸於此心，一切大乘經典都是在演說這法界實相心——「眞如心」。然琅琊閣卻自創

19 《大正藏》冊 12，頁 222，中 23-24。

20 《大乘入楞伽經》卷 5〈剎那品 第 6〉，《大正藏》冊 16，頁 619，下 27-28。

21 《入楞伽經》卷 7〈佛性品 第 11〉，《大正藏》冊 16，頁 556，中 29-下 1。

了外於第八識心的「琅琊閣真如」，說此離識而有的、想像中才有的真如法性才是大乘見道親證之標的，非以第八識心體爲本，屬於心外求法的外道，自是嚴重違背第一義諦，本非佛法。

又，當知勝義既說真如，由世尊於《解深密經》說阿陀那識時解說了「七真如」，即可明瞭七真如及所函蓋的一切諸法，有哪一法可在第八識勝義真如之外？《成唯識論》所說的四種勝義諦皆爲第一義諦所含攝，皆攝歸真如自體乃至含攝所行境界故，由「體、性、相、用」說萬法唯識——唯第八識故（萬法唯八識心王和合運作而出生，然前七識皆爲第八識所生，故一切法皆攝歸於第八識，第八識即是萬法的根源）。因此，如來在《楞嚴經》開示「五陰、六入、十二處、十八界」皆「如來藏妙真如性」，何曾有一法在第一義諦真如心之外？今琅琊閣及張志成等人說「外於第八識有真如可證」，正是《成唯識論》中所破的「離識有別自性」，真是心外求法的佛門外道。

⑩ 地前「相似第一義諦觀」即「現觀、正觀」，證生空真如

「相似第一義諦觀」即是「現觀」，如《菩薩瓔珞本業經》卷上〈賢聖學觀品 第 3〉開示十迴向位之十觀心，說第十迴向位所觀法：

佛子！十、以自在慧化一切眾生，所謂中道第一義諦般若，處中而觀，達一切法而無二；其觀慧轉轉入聖

地，故名相似第一義諦觀，而非真中道第一義諦觀。其正觀者，初地已上有三觀心，入一切地；三觀者，從假入空名二諦觀²²，從空入假名平等觀，是二觀方便道；因是二空觀，得入中道第一義諦觀。雙照二諦，心心寂滅，進入初地法流水中，名摩訶薩聖種性，無相法中行於中道而無二故。²³

疏解經文大意如下：

佛子！第十迴向位的菩薩，是以親證自在心所發起的智慧力來化度一切有緣眾生，即所謂「中道第一義諦」的般若智慧，這是說處於真實中道而觀察一切法，觀照一切法皆由自心如來藏所出生、所含攝，逐漸通達真如心體所顯示之勝義諦相與真如心所生世俗諦諸法之法相平等無二；然此第十迴向位之智慧，是從第七住位親證真如、正觀般若而發起般若智慧後，不斷次第觀修真如心的種種別相而使智慧轉進增上而來，並且仍須繼續親證法空真如，才得真正善於通達中道第一義諦般若正觀，得以通達真如而於法界毫無疑滯（能親證五法、三自性、七種性自性、七種第一義、二種無我法，通達七真如），方得入聖地；因此

²² 《大正藏》此處作「從假名入空二諦觀」，然此有誤，今根據窺基菩薩之《金剛般若論會釋》卷2所引修改：「從假入空名二諦觀，從空入假名平等觀，是二觀方便道。」《大正藏》冊40，頁760，下29-頁761，上1。

²³ 《大正藏》冊24，頁1014，中15-19。

縱使已是第十迴向位，於第一義諦之親證猶名「相似第一義諦觀」，非能真正通達中道觀照，仍非「智慧善於通達法界而入地」的「真中道第一義諦觀」。「真中道第一義諦正觀」者，深廣於三賢位親證的「般若第一義諦之正觀」——「相似第一義諦正觀」，此「真中道第一義諦正觀」須於初地聖位以上方得——此上一切地皆有「三觀心」之成就而得以轉入上地；當知從初地至於十地，各地中此「三觀心」所成就之內涵乃轉轉深細寬廣。

琅琊閣依文解義，執取「相似第一義諦」與「中道第一義諦」之名相而不知其理。所謂真正的「中道第一義諦觀」是說親證以後，歷經通達「二空真如」——「生空真如、法空真如」的總相與別相，即「人我空、法我空」都得親證，滿足真、相二見道位的修證內涵，能同時雙照世俗諦與勝義諦二諦平等無二，以世俗諦諸法（假有、空相）皆是真如如來藏勝義諦（空性）所藉緣變生故，真如如來藏勝義諦隨緣任運流注生滅之世俗諦諸法，而如來藏自身則從來無作、無得、無為；如此「觀照諸法真如之智慧」與「真如所行境界」無二無別，從此於一切行中不執涅槃（真空）亦不落生死（假有），雙照人空與法空故，至此方為真正的「中道觀」，此即「真中道第一義諦觀」。

大乘七住位唯親證「人我空」——生空真如、人空真如——世尊亦說為「頓現觀」，即中國禪宗之證悟明心；此時尚未親證「法我空」，無生法忍增上慧不得生起；因此初地通達位前的一切見道位之現觀皆說為「相似第一義諦

觀」；然「相似第一義諦觀」非無「現觀」，以七住位即已成就「頓現觀」故，但因通達位前「漸現觀」尚未滿足故名「相似第一義諦觀」；然非無「正觀」，以「頓現觀」即是不偏不倚、正確無訛、如實見「般若正觀現在前」故；亦非無「證」，以見道即是「自內證」故。

如是「見道」即 世尊所說「頓現觀、漸現觀」，即聖玄奘菩薩所說「真見道、相見道」；若不圓滿這二種現觀，就非是圓滿大乘「見道」的修證，未能完成人空真如與法空真如的通達，即未具足入地應有的現觀。因此，從第七住位不退起，一直到第十迴向位，此中的「現觀」皆名「相似第一義諦觀」，以「二空真如」未具足親證的緣故；然雖如此，仍是「般若正觀」，已親證般若實相真如心故。即七住位猶然是「般若正觀」，入地亦是「般若正觀」，乃至十地菩薩亦是「般若正觀」，皆 如來所說之「般若正觀」，唯所正觀之內涵有深淺廣狹之差別耳。

又，琅琊閣難道不知經文之「其正觀者，初地已上有三觀心，入一切地」是說「這一切正觀之中，如果是初地以上的正觀必然皆有三觀心，方得以入初地乃至於十地之聖位中」？不過依琅琊閣深得印順邪心故甚能扭曲聖教，他應該是以爲「這所謂的正觀，必須是初地以上才算，這一切聖位地中都有三觀心成就」，便漫言「只有入地才是正觀」？當知經文已說七住位不退是「般若波羅蜜多『正觀』現在前」，更說要以「中道第一義諦般若的觀慧轉轉入聖地」，很明顯的指出入地前就必須證中道第一義諦了，難道

琅琊閣是意指「世尊前後說法不一」？意在「謗佛」？

如前已說，七住位菩薩親證第一義空，入真如畢竟空，當於「空、無相、無願」三三昧安住；是以若住於見道位而在勝義僧團中領有諸執事者，自當調和鼎鼐、謙恭和睦。即使有時執事人員彼此間似乎意見相左，乃至有人對於法主所交付之任務有所訾議、質疑時，自身若起作意：為何他不先於法主面前說？然此心意一動後，若難以安忍而互有言語，縱使自身當場道歉、事後再道歉，彼此若不能化解心中的芥蒂，恐亦無法令此事周全圓滿。當思今日彼此之不合，必有因緣，應放開心量，冷靜聆聽對方之言及其背後之意，方得體解其心而適時讚歎、開解，令此佛事得以進行無礙。縱使不能善調其意，彼此皆無共識，亦可將眾意呈稟更上位菩薩乃至法主，不必更作他想，以至虧負調和鼎鼐之責。應想今日得此法身慧命全憑諸佛菩薩及法主平實師父之慈悲護念所成就，故當委婉開解眾人之心，以成辦佛事；亦可下一轉語，自承思慮不周，再重述宗旨，願體仰大善知識悲願，敦勉從事；乃至薦舉同事以消弭阻力；如是方得調和鼎鼐之旨。

又筆者常自慚愧，想來師父所說「不能只聽一個人的言語」，即是在說自身；因此若受人嫌棄，理所當然，自身瘡痍既深且重故！又，菩薩們各有本因，非盡能留駐人間至於法滅，因此任何自意思量本是多餘；應常起六和敬、四攝法之作意，令教團和睦，廣大正教。筆者在此慚愧多生精進不足，遇事或無安忍，所成上述過失，累增大眾煩惱，延宕

法主事業；願懺悔改過，精進轉依，於所取的內六入境地虛幻不實，依真如現觀；於能取的覺知心、心所法（心數法），因偶而著迷於所取六塵境地而動轉處能得真實現觀；於外六入諸塵虛妄、三世虛妄、世界虛妄依真如而得現觀，如是漸轉清淨而令諸行得無瘡疣。

五、《楞伽經》的開示

① 前大乘人無我證生空真如，後大乘法無我證法空真如

如來在《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1〈一切佛語心品〉開示：

大慧！菩薩摩訶薩善觀二種無我相。云何二種無我相？謂人無我及法無我。²⁴

這意思是：

大慧！菩薩摩訶薩善於觀察二種無我的相貌。什麼是二種無我的相貌呢？即所謂人無我以及法無我。

如是說明當先親證人無我，再親證法無我。如來在《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1〈一切佛語心品〉又開示：

大慧！菩薩摩訶薩當善分別一切法無我；善法無我菩薩摩訶薩，不久當得初地菩薩無所有觀。²⁵

這意思是：

²⁴ 《大正藏》冊 16，頁 487，下 21-22。

²⁵ 《大正藏》冊 16，頁 488，上 4-6。

大慧！菩薩摩訶薩應當善於分別一切法中無真實不壞之我；善於如實觀行「法無我」的菩薩摩訶薩，將來不久當得證入初地菩薩之無所有觀（即證入法空真如）。

由上可知，大乘唯識經典說要入初地，除了必須親證人無我，還要親證法無我。這即是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說須證得「生空真如」及「法空真如」之意，如《成唯識論》卷 1 說「初見道時，觀一切法『生空真如』」²⁶，以及《成唯識論》卷 2 說「入初地時，觀一切法『法空真如』」²⁷。這「初見道」即是七住位入「真見道」，只能證得生空真如；因此，觀一切法之「生空真如」與「法空真如」本非同時證得；至於所斷除者亦是有別：證「生空真如」所斷除的是意識相應的見道所斷之分別我執，證「法空真如」所斷除的是意識相應的見道所斷之分別法執，詳如《楞伽經》中 佛說²⁸。然琅琊閣卻說「見道即是入地」、

²⁶ 《大正藏》冊 31，頁 2，上 23。

²⁷ 《大正藏》冊 31，頁 7，上 11-12。

²⁸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1〈一切佛語心品〉：「復次，大慧！菩薩摩訶薩善觀二種無我相。云何二種無我相？謂人無我及法無我。云何人無我？謂離我、我所——陰界入聚，無知業愛生眼色等攝受計著生識。一切諸根自心現器身等藏，自妄想相施設顯示；如河流，如種子，如燈，如風，如雲，刹那展轉壞；躁動如猿猴，樂不淨處如飛蠅，無厭足如風火，無始虛偽習氣因；如汲水輪，生死趣有輪。種種身色，幻術神呪，機發像起；善彼相知，是名人無我智。云何法無我智？謂覺陰界入妄想相自性，如陰界入離我我所，陰界入積聚，因業愛繩縛，展轉相緣生，無動搖；諸法亦爾，離自共

「真見道和相見道都是入地」，與《楞伽經》及《成唯識論》所說大相逕庭，只能說這都是他個人幻想世界所編造出來的「琅琊閣見道說」。

② 圓成實自性——如來藏心之自性——真如心之自性

如來在《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1〈一切佛語心品〉開示：

云何成自性？謂離名相事相妄想，聖智所得，及自覺聖智趣所行境界，是名成自性如來藏心。²⁹

這意思是：

什麼是「成自性」——「圓成實性」呢？所謂離於一切名相及事相的虛妄想，依親證第一義諦真如之聖智所得，以及由此自覺（自內證）聖智趣入所行的境界，這即名為「成自性如來藏心」，即依「如來藏心」而說有此圓成實性。

這「成自性」就是「圓成實自性」，就是第一義諦，就是真見道所親證的真如心之「圓滿成就諸法的真實體性」，如來即說為「如來藏心」，以「圓成實性」歸於此「心」所有故，證真如者即可現觀第八識心能圓滿出生一切染淨諸法故。

相。不實妄想相、妄想力，是凡夫生，非聖賢也；心意識五法自性離故。大慧！菩薩摩訶薩當善分別一切法無我；善法無我菩薩摩訶薩，不久當得初地菩薩無所有觀。」《大正藏》冊 16，頁 487，下 20-頁 488，上 6。

²⁹ 《大正藏》冊 16，頁 487，下 13-15。

既然是「心」，是八識中哪一個心？這當然是第八識！此經說「如來藏——識藏」、「如來藏——藏識」，「識藏」即「藏識」，此藏識能生萬法，不同於琅琊閣及張先生所主張、虛構的「琅琊閣第一義諦」之「琅琊閣圓成實性」——僅是純然無爲法性而已，從來都沒有無漏有爲法的體性，當然不能出生一切三界中的染淨諸法，何來圓成實性？

③ 如來藏即阿賴耶識——真如心——出生一切諸法

如來在《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4〈一切佛語心品〉宣示：

佛告大慧：「如來之藏，是善不善因，能遍興造一切趣生，譬如伎兒變現諸趣，離我我所。不覺彼故，三緣和合方便而生，外道不覺，計著作者。爲無始虛偽惡習所熏，名爲識藏，生無明住地，與七識俱，如海浪身，常生不斷；離無常過，離於我論，自性無垢，畢竟清淨。其諸餘識，有生有滅。」³⁰

疏解經文大意如下：

佛陀告訴大慧菩薩：「如來藏，是一切善法、不善法之根本因，祂能普遍興起成就一切諸趣眾生及出生相應的一切諸法，就譬如表演魔術的人一樣，如來藏能變化現起諸業道趣，眾生於流轉生死中妄以蘊處界爲常我、實際，然此如來藏本離於一切我與我所。眾生從來不能覺察這真實如來藏的正理，於是隨順三緣和合之方便而在

³⁰ 《大正藏》冊16，頁510，中4-10。

三界中不斷輪迴出生，外道們亦不覺此如來藏之正理，因此錯誤計著這世間一切法的背後有個一直在打量的作者，如冥性、天主、大自然等來出生萬法。

如來藏無始以來受諸虛偽惡習所熏習，因此名為識藏、藏識（意指如來藏能受七轉識之現行熏習，致令所含藏的諸法種子產生變異）；如來藏因此出生了一切無明住地，而與七轉識同在；如來藏猶如大海，能掀起七轉識之海浪，令七轉識常常出生、無有斷絕。如來藏離於無常的過失，本自常恆不變；如來藏又離於世間一切的我論，以如來藏從無人我法我的分別，亦對三界中的六塵境界從不了別，無有世間任何一分我性故；如來藏如是自性無垢，畢竟清淨。如來藏無生無滅故不同於其他七識心，以其他七識心都是有生有滅之心。」

第八識如來藏是善與不善業道之根本因，以如來藏含藏一切法與所造業的種子故，能成就三界六趣，方名圓成實性。如來藏就是第八識阿賴耶識，祂含藏了一切無明住地（包括一念無明四住地煩惱所攝種子與無始無明住地隨眠），與七識同在一起，如同大海，常常生起這七識心的海浪。阿賴耶識藏本身離於無常的過失，也離於世間的我論，阿賴耶識自性無有污垢、畢竟清淨。八識中唯除阿賴耶識常住故為真心，其他的七識心都是生滅性的妄心。

當琅琊閣否定了法界實相心，主張第八阿賴耶識是生滅心時，他毀謗了菩薩藏而成一闍提人，即如《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1〈一切佛語心品〉所說：「大慧！一闍提有二

種：一者，捨一切善根，及於無始眾生發願。云何捨一切善根？謂謗菩薩藏，及作惡言：『此非隨順修多羅、毘尼、解脫之說。』捨一切善根故，不般涅槃。二者……」然而琅琊閣及張志成先生謗如來藏，從無絲毫顧忌，已成捨一切善根的一闖提人；彼等從不認為法界實相即是真實心第八識，所以才依己之虛妄想而建立離於第八識之「琅琊閣真如法性」說，即他們連如來藏心也是一起否定的。他們不承認「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只好攻訐這和他們之主張全然相反的《楞伽經》，貶損此部經是兩種體系的綜合，滿口都是釋印順的口水。這也代表了他們透過質疑 佛說，來強力支持「大乘法是後人產生的思想」之惡說；他們所謂的「體系」實際就是「學說思想」，只能成為玄學而不可證。

他們不相信第八識如來藏，因為在他們所信任的學術界，是由釋印順起頭來主張如來藏僅是一種不斷遷變的思想，而他們作為釋印順的忠實信仰者，當然也不相信如來藏與阿賴耶識；在釋印順眼中，一切的佛法都只是「人為」的「學說思想」，然而琅琊閣他們或許於此稍有存疑，所以還是陷入了天人交戰，因為他們明知自己的說法都是基於無修無證的凡夫釋印順的學說或思想，當然有時難免疑心自己是否也跟著成就「大邪見」而「毀謗聖教」，於是他們自以為聰明地想以「質疑」來代替「毀謗」；然無論他們如何掩飾或自我安慰，也逃不過他們的自心如來藏繼續如實清楚地記錄下他們毀謗菩薩藏的根本，將來他們自會從死前的業鏡中得到印證。

當知「阿含部」中有《央掘魔羅經》宣說「常恒不變如來之藏」共有十九次之多，這就是說「如來藏即是真如」——真實常住而如如不動的心，當然就是真心，難道還要稱為妄心嗎？這常住心第八識如來藏不同於前六識、第七識等生滅心，如是開示全然印契《楞伽經》之所說。又，實叉難陀所譯的《大乘入楞伽經》宣說了四次「如來藏名藏識」。在「如來藏＝真如心＝第八阿賴耶識」這樣清楚的大乘佛法中，琅琊閣及張志成等人卻緊緊抱著一定要讓「第八阿賴耶識」成為「生滅心」的想法，繼續否定祂、推翻祂，想要不成為斷盡善根的一闡提都很困難。

④ 聖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引用《楞伽經》之偈頌

聖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引用了三次《楞伽經》的偈頌，這充分表示了聖玄奘菩薩絕對信受《楞伽經》所說，因此在這鉅論中如此多次引用。如《成唯識論》卷2：

如《入楞伽》伽他中說：

由自心執著，心似外境轉，

彼所見非有，是故說唯心。³¹

由於七轉識心種種執取的都是自心如來藏變生的六塵，但七轉識總誤以為是外六塵的境界，因此隨著相似於外境的內六塵而轉；然七識心所見一切諸境地非真實有，唯是第八識如來藏心所變現，故說「唯心所現」。

³¹ 《大正藏》冊31，頁10，下7-10。

當知共業有緣眾生之如來藏共同變生器世間之後，宇宙星球成就，欲界、色界、無色界成就。又此中世界共生一處之眾同分相同或相類者（即世間所說「物種」相同或相類者，然生物學所謂「物種」並不包括人畜以外之眾生），則依有根身類似故，其識之見分所緣的五塵境亦類似，所以同一類眾生才能互相溝通而一起生活，然若不同道的有情則隨業果差別故所見或同或異；例如同一條河水，人與非水生之畜生同見是「水」，魚類等水生動物見為「宅路」，天人則見為「琉璃」，餓鬼所見則是「膿血、火河」——這些不同類的有情所緣明明是同一外法，覺知心所見卻各自有異，那覺知心何曾真的見到外塵？外境又何得有真實之存在？「河水」如此，三界萬法亦然。覺知心所觸知的塵境皆不離識所生，且三種能變識皆攝歸如來藏，如來藏即第八阿賴耶識一切種子識，祂依所含藏的種子而能成就世間一切法之現行，能令七轉識與其心所法的種子剎那生滅現行，成就七轉識心王、心所法的運作，而執取第八識所變生的六塵當作是外六塵。

所以論中說七轉識有顯境名言而成為能變識，不是說七轉識有能力出生諸法！若有人糊塗到這個地步，則變成「諸法可自生、他生、自他生、無因生」的偽佛法了，豈非他想要改寫佛法為「諸法可由七轉識出生」？當知能變之「因能變」，即是說第八阿賴耶識所含藏的種子為種子因，沒有這個種子因，以及第八阿賴耶識（能執藏及流注一切種子）為本因——法界根本因，就沒有種子的流注生、流注滅，就沒有諸相的生滅，即無「果能變」，因此如何說七轉識如何如

何？一切皆無所能爲！但張先生等人於此顯然是無知的。

又由上述經文已很清楚：眾生因妄計諸法實有而起遍計執性，所以有種種執取，由此我執、法執故，由粗纏、隨眠故，依所取的內相分六塵境、能取的七轉識心及心所法，如是運轉無歇，便隨業流轉而不斷有三界生死；然而這其中的見分七轉識及相分六塵，乃至一切法都是如來藏所變現、出生、顯示，何曾有一法在此如來藏心之外？誠如《集諸法寶最上義論》卷上說：「離識有法，理不相應。《授記經》中作如是說。」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一開頭講到最末後，都是在斥責「離識有法」的謬誤，論中處處都有如是文字，顯然琅琊閣及張先生對於這些文字都讀不懂，只能說爲文字障了。

《成唯識論》說第七識意根在緣藏識爲自內我時，「唯緣」第八識的見分（當知，識之見分即是了別性）；琅琊閣及張先生便依此說意根無法「遍緣」諸法，並以此來詆毀師父平實導師所說；然而若真是如同彼等之主張，則如來在《楞嚴經》卷4說「如『意』『默容』十方三世一切世間、出世間法」³²豈非錯誤？當知一切諸法皆第八識所生所顯故，意根末那識是意識的俱有依、等無間依故，意識的任何了別意根都隨即了知，意根就藉意識的了別而思量，然後作出決定。這就同意識協助引生前五識，雖這五識所緣非意識直接能緣，然五識的了別，意識藉等無間緣是可以明白

³² 《大正藏》冊19，頁123，上2-3。

的，這是聖 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所說的正理。更何況意根是直接引生意識者（由意根促使如來藏含藏之意識種子流注出生），即藉由意識及前五識之了別，意根當然即能立時了別而作決定，因為意根也有思心所故。

「了別」尚且是如此，「遍緣」就更複雜；當知意根是現識，如來藏所含藏的種子，要藉意根為緣才得以現起，亦即意根能令如來藏現起諸法，藉由如來藏「不可知執受」諸法的功德而得以「遍緣」；若不說這是第七識去「緣」（即令間接），以六識此際無知於此等事，難道要說是第八識主動去「緣」，則第八識豈不要改成有覆有記性了？因此，法界中「不可知執受」的第八識功德，其內涵並非三賢位的我輩所能窮盡理解，故不當以世間智及文字名相到處套用，以辭害意，自以為是，以此非彼！當知「緣」字如是，其他亦然！

《成唯識論》卷 3 說：

《入楞伽經》亦作是說：

如海遇風緣，起種種波浪，現前作用轉，無有間斷時。

藏識海亦然，境等風所擊，恒起諸識浪，現前作用轉。³³

這意思是說根本因藏識第八阿賴耶識猶如大海，含藏無

³³ 《大正藏》冊 31，頁 14，下 14-18。

量無邊諸法種子因，世間諸法猶如大風之緣，當「因」與「緣」遇會時，便得出生七轉識海浪；由這八識心王和合運作乃生一切諸法，而此藏識爲第七末那識所執而恆常運轉、無有間斷。因此，若有惡見者說藏識是生滅心，則第八識藏識即非常住之法，那祂如何能執持諸法的種子？又如何能出生七轉識及諸法？且若說藏識是生滅心，然諸法不自生故，則必有另一能生藏識者，否則藏識如何能出生？而能生藏識者必然是持種心，才能令藏識得以出生，此即安立第九識，即違背聖 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所說「有情至多八識」之聖教，亦違 如來於諸經所說「因緣法唯能推究到第八識爲止」之至教，如何可說是佛法？

《成唯識論》卷 5：

如《入楞伽》伽他中說：

藏識說名心，思量性名意，

能了諸境相，是說名爲識。³⁴

此即闡明眾生唯有八識，且依各別作用之殊勝差別而說：藏識第八識有集藏諸法種子的功德故名爲心，意根第七識末那識恆審思量名爲意，意識以及眼等五識能了別六塵境而名爲識。

由上述說明可知，聖 玄奘菩薩乃是依《楞伽經》來闡述正見；如何有人卻來暗示誣謗這《楞伽經》是兩種思想體

³⁴ 《大正藏》冊 31，頁 24，下 15-17。

系所合併而成（意即誣指此經非 佛說）？豈非指責聖 玄奘菩薩所說也是兩種體系合成？還是更多體系合成？豈非認定聖 玄奘菩薩所說僅是「學說思想」而並無親證？若改口說聖 玄奘菩薩也有親證，則又如何毀謗聖 玄奘菩薩鉅論多次所引的《楞伽經》是兩種體系合成？（待續）

〈二時臨齋儀〉

及大乘實義菩薩道場之精神(下)

· 郭正益、張育如 ·



(二) 增加〈讚佛偈〉

佛世時，大眾請法前先讚佛德¹，聞法後亦讚佛以示歡喜接受²；又，大眾凡有集會，應當讚佛功德（若有關於法義處，則應由有辯才者、能說法者讚說）³。讚佛即是恭敬供養，有大功德。⁴

1 《妙法蓮華經》卷3〈化城喻品 第7〉：「爾時十六王子偈讚佛已，勸請世尊轉於法輪，咸作是言：『世尊說法，多所安隱、憐愍，饒益諸天人民。』」《大正藏》冊9，頁22，下28-頁23，上1。

2 《普曜經》卷7〈觀樹品 第21〉：「有一天子，名曰普化，投佛足底，起坐叉手，前白佛言：『佛坐樹下七日之中，坐三昧定，其定何名？』世尊告曰：『定名悅食，如來以是悅食定意，晝夜七日觀樹不瞬。』時普化天子，以偈讚佛。」《大正藏》冊3，頁524，下27-頁525，上2。

3 《佛本行集經》卷50〈說法儀式品下〉：「爾時，諸比丘作如是念：『如來已許聽我等輩五日五日聚集大會，應當讚說諸佛功德，乃至讚歎說六神通諸功德等。』彼諸比丘，五日五日遂即集聚，同發一聲讚佛功德，乃至讚說六神通等功德之事。於時諸人各來聽法，是時即有談論毀訾，作如是言：『我等諸師，云何同出一音說法？譬如初學諸童子輩，合聲唱讀，無有異也。』時，諸比丘聞此諸人毀訾道說，來詣佛所，白如上事。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作如是言：『汝諸比丘！從今已去，制諸弟子，不得同聲讚說法義，唯請辯才堪說法者。』」《大正藏》冊3，頁883，中15-26。

4 《大莊嚴論經》卷10：「若人讚佛得大果報，為諸眾人之所恭敬，是故



佛陀示現滅度後，(1) 說法者於說法前，先行讚佛⁵；(2) 施主請僧齋供，施主與僧眾於如來聖像前各自心念讚佛，或由一僧於聖像前高聲讚佛，如是禮畢方才就食⁶；(3) 坐夏安居，諸事供養無缺，僧眾於集會、食時讚佛（齋時依次坐定，大眾可誦一制式讚佛偈，然後進食），如是衍成規矩。然此齋前、齋後的簡單儀式，經過歷代演變之後，內容增加，但「讚佛」卻消失了；這個缺失曝露了佛門大眾普遍不知集會應當「讚佛」乃是十方諸佛常法。

從唐朝義淨法師的撰述也可知悉讚佛是佛弟子最基本的本分事。佛世及後世的西天僧眾，日常行道都以讚佛為先，而且讚佛時都是具體陳述、讚歎如來功德；相較於後來中土僧眾但稱佛名號的習慣，前者更能令佛弟子體會如來聖德的廣大宏深，心生敬仰。⁷

依此脈絡，建議〈二時臨齋儀〉增加〈讚佛偈〉。讚佛應以諸法實相讚歎如來真實功德，文字平易，具體敘述佛身莊嚴、功德曠遠，較易攝受初機學人及三賢位菩薩。故取佛門

應當勤心讚敬。」《大正藏》冊 4，頁 309，下 5-6。

5 《顯揚聖教論》卷 13〈攝淨義品 第 2 之 9〉：「諸說法者說正法時，應先讚佛。」《大正藏》冊 31，頁 541，上 1。

6 詳如《正覺電子報》第 162 期，第 82 頁內文註腳 10 所引之《南海寄歸內法傳》〈受齋軌則〉。

7 《南海寄歸內法傳》卷 4〈讚詠之禮 第 32〉：「神州之地自古相傳，但知禮佛題名，多不稱揚讚德。何者？聞名但聽其名，罔識智之高下；讚歎具陳其德，故乃體德之弘深。」《大正藏》冊 54，頁 227，上 4-6。

四眾熟悉喜聞之讚偈：

天上天下無如佛，十方世界亦無比；

世間所有我盡見，一切無有如佛者。⁸

（三）獻佛供養

念供養是以稱佛名號來表示供養，之後則是食時應有的作意及自勉。

1. 念供養

稱念佛名號之功德無量無邊不可爲喻。如果有人心思散亂，進到寺院塔廟只是出口稱名一聲「歸命如來」，就已經註定必可成就佛道。⁹ 信有如來、歸敬如來，僅是一信稱、一合掌、一禮拜，就已註定未來必然具足佛道所需一切信心資糧。

現今文獻中，可找到的「齋佛儀」最早古本，是宋元時代的中峰明本國師（公元 1263 年-1323 年）編纂的《三時繫念儀範》¹⁰，

⁸ 《佛本行集經》卷 4，《大正藏》冊 3，頁 670，上 7-8。亦見聖 龍樹菩薩《大智度論》卷 4，《大正藏》冊 25，頁 87，下 11-12。

⁹ 《妙法蓮華經》卷 1：「若人散亂心，入於塔廟中，一稱南無佛，皆已成佛道。」《大正藏》冊 9，頁 9，上 24-25。

¹⁰ 《三時繫念儀範》：「起三十五佛懺悔經（次舉）南無常住十方佛 南無常住十方法 南無常住十方僧 南無本師 釋迦牟尼佛 南無大悲 觀世音菩薩 南無護法諸天菩薩（三遍）」《卍續藏》冊 128，頁 128，上 1-7。佛教界普遍認為《三時繫念佛事》及《三時繫念儀範》的作者是中峰明本國師，雖《卍新纂續藏經》中將《三時繫念佛事》（No. 1464）及《三時繫念儀範》（No. 1465）的作者標示為「宋 延壽述」，但這應是誤植，此由文中提及「中峰國師三時繫念佛事」、「中峯三時繫念」可知。



在「南無常住十方佛、法、僧」之後，僅列了「本師 釋迦牟尼佛、大悲 觀世音菩薩、護法諸天菩薩」。後世可能是依攝受四眾的因緣，隨宜增列稱念歸命佛菩薩的聖號。

〈二時臨齋儀〉之獻佛（供養），是稱佛名號以示一一供養。此念供養是以 釋迦牟尼佛的法、報、化三身佛為始：「供養清淨法身 毗盧遮那佛、圓滿報身 盧舍那佛、千百億化身 釋迦牟尼佛。」諸佛都有三身，第八識是自性法身，報身則有自受用身以及他受用身——自受用身唯佛與佛乃能知之，另有他受用身令諸地菩薩於色究竟天親近之；又有應化身依度生的廣大因緣在十方世界示現度化眾生；另有偶爾隨念一時因緣的化身，這也是成所作智之所變現。而歷史上的 釋迦牟尼佛則是應現而來的真身，具足法、報、化三身；入地菩薩所見如來真身，依其證量可感應如來他受用報身。

此處念供養是以本師 釋迦牟尼佛為例，別稱法、報、化三聖號，彰顯成佛必圓證三身。此首句清淨法身佛者，提醒學人學佛當以法身為證悟標的，不應外於正法第一義諦別覓本心。在本師佛三身聖號之後，依新版〈佛前大供〉增列「藥師琉璃光王佛」；藥師佛之次，為「阿彌陀佛」聖號。阿彌陀佛與此娑婆世界眾生有深厚因緣，接引的眾生函蓋上、中、下根器，是

再者，永明延壽禪師是真悟者，而《三時繫念》中對第一義的開示有淆訛，此亦可證明《三時繫念》非宋朝永明延壽禪師所述。關於《三時繫念》中對第一義之淆訛，平實導師於佛教正覺同修會出版的《三時繫念佛事全集》中已說明及斧正；欲瞭解詳情者，敬請自行恭閱。

性障深重眾生出離「五惡趣」（指娑婆六道五趣）的重要依怙¹¹，故常稱頌阿彌陀佛聖號有大利益。學人以殷重心、懇切心學法，而別別佛子各與諸佛因緣不同，誦及自己最親近、有緣之聖號時，即使原來心有馳驚，必攝心一處，乃至感佛威神加持，因緣轉勝。阿彌陀佛之次，為當來下生彌勒尊佛。從供佛的尊位，本應以稱頌已成之佛以及倒駕慈航的菩薩摩訶薩為原則；然此賢劫佛佛相授、綿延法脈，彌勒菩薩是下一尊佛，因此稱頌當來下生的當來佛「彌勒尊佛」，位列阿彌陀佛之次。阿彌陀佛之次，原〈二時臨齋儀〉中是「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今改為「十方法界一切諸佛」，此是由於究竟佛都無過去及未來之故，而未來佛之中以凡夫居多，因此不宜列在佛位而於諸妙覺菩薩之前受供。

接下來是四大菩薩，可依彰顯的德行「悲智行願」或「智悲行願」的順序稱頌；而「智悲」是依果而顯，故列在前。文殊師利菩薩是倒駕慈航來示現為「法王子」，以尊重故，位居前首；觀世音菩薩往劫與釋迦牟尼佛有甚深因緣，為報佛恩故，倒駕慈航襄佐世尊化度此界眾生，故位次之。如是先依「智悲」的順序，再依「行願」的順序；因此調序之後為倒駕慈航的「大智文殊師利菩薩、大悲觀世音菩薩、大行

¹¹《佛說無量壽經》卷2：「往生安樂國，橫截五惡趣。」《大正藏》冊12，頁274，中22-23。《安樂集》卷2：「今此約對彌陀淨刹，娑婆五道齊名惡趣，地獄、餓鬼、畜生，純惡所歸名為惡趣；娑婆人、天雜業所向，亦名惡趣。」《大正藏》冊47，頁18，下26-28。



普賢菩薩、大願 地藏王菩薩」¹²，最後接「諸尊菩薩摩訶薩，摩訶般若波羅蜜」。如是即爲：

供養清淨法身 毗盧遮那佛
 圓滿報身 盧舍那佛
 千百億化身 釋迦牟尼佛
 東方 藥師琉璃光王佛
 西方極樂世界 阿彌陀佛
 當來下生 彌勒尊佛
 十方法界一切諸佛
 大智 文殊師利菩薩
 大悲 觀世音菩薩
 大行 普賢菩薩
 大願 地藏王菩薩
 諸尊菩薩摩訶薩
 摩訶般若波羅蜜

2. 〈飯食偈〉（兼述實義菩薩 純陀大士之最後供養）

〈飯食偈〉分成三個段落：「粥有十利」四句、「三德六味」四句、「若飯食時」四句。早齋唱誦「粥有十利」四句，接「若

¹² 四大菩薩皆是如來倒駕慈航，示現爲菩薩，如《大方廣佛華嚴經不思議佛境界分》：「時有十佛刹極微等諸佛，各各從本國土，來至於此，爲欲莊嚴鞞盧遮那，爲眾會故，示菩薩形。其名曰：觀自在菩薩摩訶薩、曼殊室利菩薩、地藏菩薩、……、普賢菩薩摩訶薩等，而爲上首，如是等眾，皆來集會。」《大正藏》冊 10，頁 905，中 14-21。

飯食時」四句（古本唯有唱誦「粥有十利」四句）；午齋唱誦「三德六味」四句，接「若飯食時」四句。

其中「粥有十利」見載於律藏，末句「究竟常樂」亦爲大乘禪子修證標的。依蓮池株宏法師所言，食粥時亦可只誦〈飯食偈〉，以粥本身也是飯食之故。¹³ 今時道場可能隨宜隨眾以豆漿、饅頭等爲早齋，則無須誦「粥有十利」四句，以未備粥故。

「三德六味，供佛及僧；法界有情，普同供養」取自《大般涅槃經》：歷史上的釋迦牟尼佛即將示現入滅時，以威德無垢稱王爲首的在家弟子強忍哀痛，以旃檀香木、八功德水¹⁴烹辦了苦、醋（酸）、甘、辛、鹹、淡六味皆具的甘美飲食，且所備飲食皆具輕軟、淨潔、如法的三德莊嚴，哀求如來接受最後供養；此即這四句中的「三德六味，供佛及僧」。¹⁵ 然如

13 《雲棲法彙》卷2：「當食粥時，亦只念『飯食偈』不妨，以飯食該粥故。」《嘉興大藏經》冊32，頁581，下9。

14 聖玄奘菩薩譯，《稱讚淨土佛攝受經》：「何等名爲八功德水？一者澄淨，二者清冷，三者甘美，四者輕軟，五者潤澤，六者安和，七者飲時除飢渴等無量過患，八者飲已定能長養諸根四大；增益種種殊勝善根，多福眾生常樂受用。」《大正藏》冊12，頁348，下24-28。

15 《大般涅槃經》卷1〈壽命品第1〉：「諸優婆塞爲佛及僧，辦諸食具種種備足，皆是栴檀沈水香薪，八功德水之所成熟，其食甘美有六種味：一苦二醋，三甘四辛，五鹹六淡；復有三德：一者輕軟，二者淨潔，三者如法。作如是等種種莊嚴。……諸優婆塞各作是念：『一切眾生若有所乏，須食與食，須飲與飲，須頭與頭，須目與目；隨諸眾生所須之物皆悉給與。』作是施時，離欲瞋恚穢濁毒心，無餘思惟求



來三請三皆不許，不受諸優婆塞及大眾備辦的最後供養。法會之中，唯有大乘實義菩薩「純陀」（梵文為「解妙義」之意）得世尊意，知道應先行法供養，後方得請佛陀受食供養。純陀即向世尊請法，世尊開示：「如來沒有食身、煩惱身。如來之身已於無量阿僧祇劫不受飲食，雖然臨成佛時受牧羊女供養，臨涅槃時受純陀供養，實皆未受。」¹⁶ 純陀菩薩知如來祕密藏故¹⁷，以到彼岸的真實功德，入大菩薩數、得八地不動果報¹⁸，當場與文殊師利法王子論法應答：如來真實「常住、不變異、無為」。¹⁹ 世尊又開示大眾：凡我佛門四眾，都應殷勤護持如來微密之藏，護持此正法的菩薩，果報廣大、不可稱

世福樂，唯期無上清淨菩提。是優婆塞等，……淚下如雨。復相謂言：『苦哉！仁者！世間空虛，世間空虛。』便自舉身投如來前而白佛言：『唯願如來哀受我等最後供養。』世尊知時，默然不受；如是三請，悉皆不許。」《大正藏》冊 12，頁 366，下 23-頁 367，上 23。

16 《大般涅槃經》卷 2〈壽命品 第 1 之 2〉：「如來已於無量無邊阿僧祇劫，無有食身煩惱之身，無後邊身，常身法身，金剛之身。……為諸聲聞說言：先受難陀、難陀波羅二牧牛女所奉乳糜，然後乃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我實不食；我今為於此會大眾，是故受汝最後所奉，實亦不食。」《大正藏》冊 12，頁 372，上 27-中 12。

17 《大般涅槃經》卷 2〈壽命品 第 1 之 2〉：「我今當令一切眾生及以我子四部之眾，悉皆安住祕密藏中，我亦復當安住是中入於涅槃。」《大正藏》冊 12，頁 376，下 9-11。

18 《大般涅槃經》卷 2〈壽命品 第 1 之 2〉：「純陀！我今受汝所獻供養，為欲令汝度於生死諸有流故；若諸人天於此最後供養我者，悉皆當得不動果報，常受安樂。」《大正藏》冊 12，頁 375，中 9-12。

19 《大般涅槃經》卷 2〈壽命品 第 1 之 2〉：「如來是常住法，不變異法，無為之法。」《大正藏》冊 12，頁 374，中 19-20。

量；而布施給護持正法的人，所得果報亦極為殊勝。²⁰ 純陀大士以實證如來藏的功德，不住於法執，如是為 世尊行最後供養，是真正供養 如來；又由於以到彼岸的無住施即是護法，以功德無量故，得 世尊授記：純陀已經圓滿菩薩摩訶薩行，進入十地，不久成佛。²¹

如是當知：如來所示現生身之最後供養者，所得果報為不動地，故知於如來示現入滅前作最後供養者非同等閒；²²

²⁰ 《大般涅槃經》卷 3〈金剛身品 第 2〉：「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應當勤加護持正法；護法果報，廣大無量。」《大正藏》冊 12，頁 384，上 20-22。

《大般涅槃經》卷 10〈一切大眾所問品 第 5〉：「謂正法者，即是如來微密之藏，是故我當護持建立。施是人者，得勝果報。」《大正藏》冊 12，頁 425，下 8-9。

²¹ 《大般涅槃經》卷 10〈一切大眾所問品 第 5〉：「純陀！汝今皆已成就菩薩摩訶薩行，得住十地，菩薩所行具足成辦。」《大正藏》冊 12，頁 425，上 16-17。

《大般涅槃經》卷 31〈師子吼菩薩品 第 11 之 5〉：「如佛先告純陀：『汝今已得見於佛性，得大涅槃，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大正藏》冊 12，頁 549，中 29-下 2。

²² 純陀大士於 迦葉佛時發下大願，願於 釋迦如來入涅槃前，作最後供養。世尊雖受 純陀菩薩最後供養，但大慈大悲故，為滿大眾願，從自身一一毛孔化現出無量佛、無量比丘僧，示現受大眾備辦的最後供養。《大般涅槃經》卷 34〈迦葉菩薩品 第 12 之 2〉：「拘尸那竭有一工巧，名曰純陀；是人先於迦葉佛所發大誓願：『釋迦如來入涅槃時，我當最後奉施飲食。』是故我於毘舍離國，顧命比丘優波摩那：『善男子！過三月已，吾當於彼拘尸那竭娑羅雙樹，入般涅槃，汝可往告純陀令知。』」《大正藏》冊 12，頁 565，上 22-27。



然，如來常住，最後供養即非最後供養，是故凡佛弟子都應對世尊行法供養。而真正的法供養，只有實義菩薩做得到：實證正法、護持正法就是法供養；而不論是已證悟或未證悟的菩薩，以一心護持弘揚正法的法主之故，能令正法綿延無虞，更是諸如來最歡喜的法供養。此亦是《佛說華手經》所說：以香、衣、食、湯藥供佛，都不能稱為真供養；必須修證如來所傳的最勝妙法，行法供養，才是真正的供佛。²³

因此佛弟子每於食時唸誦「三德六味，供佛及僧」，內心油然而生起大感恩、大慚愧，思及二千五百多年前 釋迦牟尼佛示現入滅，留下正法及弘護正法的菩薩僧，護念我輩今日仍可聞熏佛法，如來恩德深厚難報。如是每當食時，更起大精進心，依教奉行，實證正法、護持正法，不再如世間人一般落入段食之香味觸法而沉湎不出。

「法界有情，普同供養」二句的典故，出自前文所引《大般涅槃經》的同一處，其原意是：「以威德無垢稱王為首的在

《大般涅槃經》卷 10〈一切大眾所問品 第 5〉：「爾時一切菩薩摩訶薩、天人雜類，異口同音唱如是言：『奇哉！純陀！成大福德，能令如來受取最後無上供養。而我等輩無福所致，所設供具則為唐捐。』爾時世尊欲令一切眾望滿足，於自身上一毛孔化無量佛，一一諸佛各有無量諸比丘僧，是諸世尊及無量眾悉皆示現受其供養。釋迦如來自受純陀所奉設者。」《大正藏》冊 12，頁 424，上 12-19。

²³ 《佛說華手經》卷 10〈法門品第 34〉：「若以香塗香，衣食及湯藥，以此供諸佛，不名為真供。如來坐道場，所得微妙法，若人能修學，是真供諸佛。」《大正藏》冊 16，頁 207，上 18-21。

家眾，忍悲備辦最後供養的同時，亦皆作如是想：『當布施一切眾生之所需。』如是布施時，心遠離貪瞋癡三毒，迴向自己成就清淨的佛菩提果。」如此，經典原意是「平等施食給所有大眾」。從字面上看，「供養」與「等施」雖有上養與下施之不同，然經中言「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故六道眾生皆是我父母」²⁴，故當以供養之心普施一切人；經中又屢言四重恩者，報恩當言供養，因此「供養」與「布施」二詞皆莊嚴。

「若飯食時，當願眾生，禪悅為食，法喜充滿」出自《大方廣佛華嚴經》，經文原意是：「佛弟子成就身口意三淨業時，便能得到一切勝妙功德；例如受食時，不論現前是美食、非美食、柔軟食、粗澀食，心皆平等無別，唯思利益眾生；嚙食時，一心祈願眾生遠離欲界貪，以禪悅為食，法喜充滿。」²⁵ 食畢長養力氣，然後證法，最著名者即 釋迦世尊示現受乳糜之後坐金剛座證道；一般學人用功修學，法喜雖有層次不同，然在佛道正法中精進，皆是諸佛如來所歡喜者。

（四）食當緣意：「食存五觀」

「食存五觀」當是出自唐朝道宣律師（公元 596 年-667 年）為出家眾說沙門受正食時，應作五觀，然後方食：一、計功

²⁴ 《梵網經》卷下，《大正藏》冊 24，頁 1006，中 9-11。

²⁵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淨行品 第 7〉：「若得食時，當願眾生，為法供養，志在佛道。……若嚙食時，當願眾生，禪悅為食，法喜充滿。……飯食已訖，當願眾生，德行充盈，成十種力。」《大正藏》冊 9，頁 432，中 3-18。



多少，量彼來處；二、自忖己德行，全缺多減；三、防心顯過，不過三毒；四、正事良藥，取濟形苦；五、爲成道業，世報非意。²⁶ 其意在於惕勵出家乃是爲了求道，不應像俗人一樣落在衣食中，應知這些資生用具都是施主爲了求福而發心布施的，受施者當努力坐禪、誦經、持戒、行三寶事，當視饑渴爲病、飲食爲藥，以成就道業。若能以此五觀受食，就是有智者。²⁷

現今通行的「正食五觀」本來並未列入《雲棲法彙》和《諸經日誦集要》的〈二時臨齋儀〉，應當是後世道場爲了惕勵僧眾故，將之納入齋儀中。「食時五觀」本爲出家眾設，提醒進食時當保持清淨作意與慚愧心。若爲大乘佛子，則可自省何德何能堪受道場大眾護念，今日受食深感慚愧，自以菩薩僧爲志，於解脫受用一體用心，以免志高而障重。

（五）法施：以〈發願偈〉代替「所爲布施者」四句

《諸經日誦集要》列了〈受嚩偈〉（財法二施，等無差別；檀波羅蜜，具足圓滿）。「嚩」，梵語是布施的意思，「受嚩」就是受施，也就是受施的出家眾讚歎施主財施（食施），並以法施回報施主，雙方皆圓滿成就布施到彼岸的功德。

到了後世，此〈受嚩偈〉白話成爲「所爲布施者，必獲

26 《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卷中，《大正藏》冊 40，頁 84，上 9-16。

27 參見《毗尼作持續釋》卷 7 之「正食五觀」，《卍續藏》冊 65，頁 162，下 5。

其利益；若爲樂故施，後必得安樂」，本會舊版〈二時臨齋儀〉也沿用了這四句偈。

然從 純陀菩薩摩訶薩行法供養的典故，可知大乘實義菩薩以實證如來祕密之藏——第八識如來藏爲要，布施者、受施者、布施行全都歸於如來藏心；以此心體平等之故，一切法從祂而出也是平等無有差別；親證此心即是真正的圓滿到彼岸，以世間實相與涅槃實際皆是自心如來藏所現所顯，彼岸與此岸無別，此即大乘的中道觀。

以此之故，大乘實義菩薩皆當實證、護持如來藏法。爲勉勵學子，建議「所爲布施者」等四句改爲發願成就佛道、兼行法施。故參考《大乘本生心地觀經》經句²⁸，並改爲五字以維持原〈受囑偈〉梵唱方式：

願佛垂加護，令滅顛倒想，

早悟真如心，速證無上道。(暫名〈發願偈〉)

自性如來真實而沒有形相，這心體常恆不變、本來而有，能取的心、所取的六塵諸相都是從祂而生，故說諸法皆真如。我已經發願護持如來妙法、祕密之藏，祈願如來護念我，令我修行得力，能夠滅除無始以來的顛倒妄想，早日證悟本心，圓滿一切種智，快速成就佛道。

²⁸ 《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 3〈報恩品 第 2〉：「惟願諸佛垂加護，能滅一切顛倒心，願我早悟真性源，速證如來無上道。」《大正藏》冊 3，頁 304，上 24-25。



（六）〈結齋偈〉

「飯食已訖，當願眾生，所作皆辦，具諸佛法」也是出自《大方廣佛華嚴經》，原句是「飯食已訖，當願眾生，德行充盈，成十種力」；今時傳誦的偈句雖稍有更動，但未減經典原意。

四、結語

五濁惡世末法時節，邪師說法如恆河沙，若不時時匡正、提醒眾生佛法正義，世道人心必壞，故當勉勵佛弟子精進求道。眾生皆可成佛，必是皆有法身可證，依之修行必可圓滿；此法身就是人人各有的本覺心體——第八識如來藏。當知大乘法闡釋這涅槃本際第八阿賴耶識如來藏，方得令聲聞法、緣覺法立於不敗之地，此是佛菩提道的根本依（二乘法的一切「聞思修證」及道果都由佛菩提道析分而出，實際理地皆不離第八識如來藏而有，而菩薩法以親證如來藏阿賴耶識為證悟標的）。

此新版〈二時臨齋儀〉著眼於大乘實義菩薩道場的根本所依以及證法精神，勉勵學子一起精進，不管學佛之路有多麼艱辛、護法道上有多少荊棘，永不輕言放棄。當時時感念 釋迦牟尼佛對我們的莫大恩德，努力護持法主 平實菩薩摩訶薩²⁹，乃至直到未來 月光菩薩弘護最後末法八十年。如是互

²⁹ 真正能闡明佛法義理者一定是聖位菩薩，一定親證二無我，一定至少有圓滿的初禪；且在五濁惡世扛負正法復興任務、開創局面的聖位菩薩必有無師智，能自己連破禪門三關，通曉一切禪宗公案，乃至示現至少初地、二地滿心位的現觀成就。99.9%以上的學人都無法突破禪

相扶持、同心打拼，在正法中精進道業，爲眾生作事，完成護持賢劫第四佛 釋迦牟尼世尊的階段性任務。謹此爲願。

五、新版〈二時臨齋儀〉實施例（謹供參考）

讚佛

〈讚佛偈〉

天上天下無如佛，十方世界亦無比；
世間所有我盡見，一切無有如佛者。

獻佛供養

〔念供養〕

供養清淨法身 毗盧遮那佛
圓滿報身 盧舍那佛
千百億化身 釋迦牟尼佛
東方 藥師琉璃光王佛
西方極樂世界 阿彌陀佛
當來下生 彌勒尊佛
十方法界一切諸佛
大智 文殊師利菩薩

門三關，何況具足三賢位應有的現觀，所以應當簡擇法義，護持正法大善知識 平實菩薩摩訶薩弘法，這才是 世尊囑咐我們的「護法」，如《大般涅槃經》卷 10〈一切大眾所問品 第 5〉：「有護法者，我當供養；若有讀誦大乘典者，我當諮問，受持讀誦；既通利已，復當爲他分別廣說。」《大正藏》冊 12，頁 425，中 18-21。



大悲 觀世音菩薩
大行 普賢菩薩
大願 地藏王菩薩
諸尊菩薩摩訶薩
摩訶般若波羅蜜

〈飯食偈〉

（早齋備粥唱誦，若未備粥即略）

粥有十利，饒益行人；
果報無邊，究竟常樂。
若飯食時，當願眾生，
禪悅爲食，法喜充滿。

（午齋）

三德六味，供佛及僧；
法界有情，普同供養。
若飯食時，當願眾生，
禪悅爲食，法喜充滿。

作觀默想

〔食存五觀〕

計功多少，量彼來處。
忖己德行，全缺應供。
防心離過，貪等爲宗。
正事良藥，爲療形枯。

爲成道業，應受此食。

結齋

〈發願偈〉

願佛垂加護，令滅顛倒想，
早悟真如心，速證無上道。

〈結齋偈〉

（晚間藥石僅誦此偈）

飯食已訖，當願眾生，所作皆辦，具諸佛法。



爲感懷 玄奘菩薩對大乘佛法的貢獻，以及對後世佛弟子們的綿長教化，歷經多時規劃拍攝製作的《玄奘文化千年路》影集，已擇於 玄奘菩薩誕辰紀念日——農曆 3 月 9 日（今年適逢國曆 4 月 1 日），於 YouTube 平台上線隆重推出。

此影集共計七集，主要以動態插畫方式呈現故事的情節，輔以訪談敘事橋段，鋪陳出 玄奘大師傳奇的一生：他如何出家？如何在十三歲時即能上座開演大乘經論，使僧俗四眾聽聞大爲驚歎與敬服？他如何克服重重險阻遠赴天竺取經？在印度那爛陀寺如何跟隨戒賢論師學習？如何得到當時五印度共主戒日王的敬重？如何在曲女城無遮大會上顯發第一義諦法要折服眾人？回國後又如何獲得唐朝帝皇的支持而開展譯經工作？如何弭平唐朝當時佛教界普遍存在的種種疑惑和錯解，乃至對後世的禪宗產生了什麼樣的影響？在譯場鞠躬盡瘁並交代弟子用草蓆裹送、不立碑銘的身影，又對後人樹立了什麼樣的典範？內容生動活潑而感人，極爲精彩。

歡迎諸位大德掃描下面 QR-CODE 或進入下面網址觀賞，也歡迎訂閱《玄奘文化千年路》YouTube 頻道及轉推給親朋好友共同觀看。阿彌陀佛！

QR-CODE：



連結網址：

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We3FTzu6A--c4M7_y6i8lQ/



嚴正抗議

CBETA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宗喀巴等六識論者的著作不是佛典——

自東漢末年佛法傳之中土以來，佛教的經、律、論三藏即為歷代明君及佛弟子所崇仰恭奉如佛無異；而歷朝歷代對於佛典的翻譯或是大藏經的編修、抄寫、刻印等事業，更為朝廷及佛教界的極大盛事！近二千年來，虔誠的佛弟子無不將大藏經奉為度脫生死之船筏，更是修證菩提道果之圭臬，乃一心不二之所託。

自 1998 年以來，中華電子佛典協會（CBETA）致力於將大藏經電子化，論其在佛法大藏的推廣上嘉惠了廣大佛弟子，實有無量功德亦值得世人稱歎！雖然 CBETA 也收錄了日本大藏經（《大正藏》）、卅續藏等原編修者因不具擇法眼而收入之密宗喇嘛教所創造的偽經、偽論，而將之一併電子化，實為美玉中之瑕疵，然彼乃循前人之足跡，雖不無缺失卻也難以苛責，且此誤導眾生之大過主在前人。然而，在 2016 年新版《中華電子佛典》的《大藏經補編》中，卻蹈前人之過失而變本加厲，竟收錄了宗喀巴等密教四大派諸師等的外道典籍，此舉則不僅將其近二十年來電子化大藏經之功德磨滅殆盡，甚且成就了無量過失，實在令人憐憫又深感遺憾。

《大藏經補編》是藍吉富先生主編之套書，出版於 1984-1986 年；藍先生於出版說明中列舉出其收書原則，其中

之一乃在於「重視其書的學術研究價值」¹，他在〈內容簡介〉第九冊中言：【我國譯經史上所傳譯的經典，大多屬於印度大乘中期以前的佛典。至於大乘後期的佛書，則為數甚少。印度大乘後期的佛教發展，有兩大潮流，其一為思辨系統，此即包含認識論與論理學的因明學，其二即密教，尤其是晚期的金剛乘與時輪乘。這兩大潮流的典籍，在中國佛典傳譯史上的份量頗為不足。這是我國佛教史上的一項缺憾。】² 第十冊中則言：【本冊所收諸書，都是晚近新譯的西藏系佛典。西藏佛教承繼印度大乘及密教的主要義學及修法，加上其本土文化的制約及西藏大德之創新，乃形成一種為世人稱為「喇嘛教」的獨特佛教型態。這種極具特色的佛教，從十九世紀以來，逐漸被歐美人士所重視，直到今天，已經成為國際佛教研究圈內的一大顯學。】（頁65）

藍先生上述的說法，顯然他是認同喇嘛教為佛教，所以才會在《大藏經補編》中大量收錄密宗喇嘛教的諸多論著，而其中宗喀巴的著作就有十三部之多，包括《入中論善顯密意疏》、《菩提道次第廣論》、《密宗道次第廣論》、《菩薩戒品釋》、《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等等。然而，所謂的「密宗道」是傳承自印度性力派外道的男女雙身修法，正如太虛法師在為《密宗道次第（廣）論》所作的序文中指出：【密續之分作、行、瑜伽、無上四層，殆為紅衣士以來所共許之說。無上部之特

¹ <http://www.cbeta.org/cbreader/help/other/B/0-1-Imprint.html>

² 藍吉富主編，《大藏經補編總目索引》〈內容簡介〉，華宇出版社，1986年10月初版，頁63。

異瑜伽部者，在雙身之特殊修法，亦為紅黃之所共承。……而同取雙身和合為最上密，乃承印度末期所傳。】³ 藍先生於此必然有所了知；而藍先生在主編《大藏經補編》時，也已知道藏密四大教派皆是承繼印度密教，並混雜了西藏本土文化乃至喇嘛們「**創新**」的自創「**佛法**」所成；即使藍先生當時或許並不知道這以雙身法為行門的「**喇嘛教**」實乃附佛外道，並不是真正的佛教，然而當藍先生及電子佛典協會諸位大德，在 2015 年進行《大藏經補編》電子化時，平實導師已經帶領正覺同修會破斥密宗喇嘛教近二十年，並且出版了《狂密與真密》四輯來詳加解析辨正喇嘛教種種不如理的法義與行門，不僅證明了喇嘛教根本不是佛教，而且已經明白指出：雙具斷常二見的宗喀巴等人破法最為嚴重，此外也公開講解《楞嚴經》，並且出版了《楞嚴經講記》十五巨冊，不但闡釋《楞嚴經》中的深妙義理，更清楚地顯示藏密喇嘛教徒眾如宗喀巴之流，正是 佛於經中所斥責的：【阿難當知：是十種魔於末世時，在我法中出家修道；或附人體、或自現形，皆言已成正遍知覺，讚歎婬欲、破佛律儀。**先惡魔師與魔弟子婬婬相傳**；如是邪精，魅其心腑；近則九生，多踰百世；令真修行總為魔眷，命終之後必為魔民，失正遍知，墮無間獄。汝今未須先取寂滅，縱得無學，留願入彼末法之中，起大慈悲，救度正心深信眾生，令不著魔，得正知見。我今度汝已出生死，汝遵佛語，名報佛恩。】⁴

³ http://tripitaka.cbeta.org/ko/B10n0057_001

⁴ 《大正藏》冊 19，頁 151，中 1-9。

皆是姪姪相傳的「惡魔師、魔弟子以及魔眷屬」，CBETA 的主事者卻還視若無睹地將宗喀巴等密教諸師的邪說謬論收錄為「佛教大藏經」的一部分，顯然是認同「姪姪相傳」之喇嘛教為佛教，足見彼等對於佛法內涵並不如實知見，如是正訛不辨不僅害己更將貽害後世無窮，不得不讓正信的佛弟子深感憂心。

清朝皇室崇奉喇嘛教，促使喇嘛教入篡正統佛教，密教典籍遂被不具慧眼的藏經編修者收入大藏經中，其流毒影響至今仍在，即使大善知識已據教證、理證詳細說明喇嘛教教義的種種錯謬，CBETA 電子佛典協會諸君卻仍墮於邪見深坑中，真是令人悲嘆不已。可見，邪見流毒的影響既深且遠，如釋印順早年便是閱讀了法尊所譯之宗喀巴的《菩提道次第廣論》等著作，因而信受應成派中觀的六識論邪見，而否定了 佛陀所說真心第八識如來藏的存在，妄執細意識常住，所以無法斷除我見，致使他「遊心法海」八十年，乃至著作等身，終究是連聲聞初果都取證不得，只淪為戲論一生的「學問僧」，乃至更成為破佛正法的師子身中蟲，貽害了許多佛弟子因閱讀其著作而信受應成派中觀之六識論，如是邪見漣漪般地擴散，誤導了極多眾生。此諸殷鑑猶在，餘毒未清，而 2016 年版的《中華電子佛典》卻更收錄宗喀巴等喇嘛教邪師之著作於《補編》中，此舉恐將更為擴大喇嘛教的影響層面，實有無量無邊之過失。

CBETA 將這些密教典籍當作佛典收錄實有謗佛、謗法之過，初學佛而未具正知見的佛弟子，更會誤以為這些密教典籍也是佛教經論，信受其中所說之內容而種下邪見種子，誤

入歧途而不自知，如是危害廣大佛弟子的法身慧命，其害可謂深遠而慘重；而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以初善之願心，在成就一分護法功德之時，卻同時造下謗佛、謗法及誤導眾生之極大惡業，豈不冤哉？雖然 CBETA 秉持：「收集所有的漢文佛典，以建立電子佛典集成。研發佛典電子化技術，提昇佛典交流與應用。利用電子媒體之特性，以利佛典保存與流通。期望讓任何想要閱藏的人都有機會如願以償。」⁵ 為宗旨，立意可謂純善，然而正因為宗喀巴等人的著作並非佛典，復因「電子媒體之特性」，資訊取得容易、傳播迅速、影響深廣，因此，不論所成就的是功德或是罪業，也都會是不可思議的倍增廣大，執事者更當戰戰兢兢、如履薄冰才是。

佛菩薩之聖教能夠流傳到現代，是許多先聖先賢勞心勞力的偉大成果，包括歷代諸多的佛經翻譯大家，例如 玄奘菩薩以真實義菩薩的身分，依於如實親證的深利智慧，精勤不倦地主持佛經譯場，才能正確無誤地翻譯出許多勝妙的經典。歷來更有無數人致力於佛典的保存及流通，譬如隋唐所輯之大藏經，因印刷技術尚未發明，乃是以毛筆手書，一筆一畫繕寫而成，收藏於各大寺院；及至宋代印刷術興，則使匠人先以雕刀一筆一畫刻製成版，方便印刷收藏。自此編修藏經沿為歷朝大事，代代重新編修刻印；甚至為避免佛經之木雕版易毀於天災人禍，乃至有石刻佛經，從隋唐至明末歷經數個朝代，無數人前仆後繼刻成數千石版，封藏於多處石

⁵ <http://www.cbeta.org/intro/index.php>

窟。凡此種種，莫非勦力於 佛陀法教之弘傳、護持與紹隆，期爲後世佛弟子修證解脫與成佛之道留下續法明燈。以是，佛教大藏經的編修，實應以「紹佛法脈、度脫眾生」的高度來敬慎從事，而所編入大藏之典籍，都必須要是佛教的典籍，方能作爲佛弟子實際修證出世間、世出世間解脫之指導與證驗之依憑。反觀宗喀巴等凡夫的著作都墮入識陰乃至色陰境界中，直接否定 佛的八識正法，又弘揚外道的性交追求淫樂的下墮法，莫說其是否佛典，追究其始其末皆非佛法而否定佛法者，不應編入佛典光碟中視同佛典或佛法。

佛法是實證的義學，只作學術研究而不事真修實證，絕對得不到佛法的智慧與功德受用！因此，編修大藏經不能只管收集典籍文字而已，最重要的是要揀擇典籍之真偽，乃至所用字辭的對錯，方是修藏所應秉持之原則，不應不辨正訛而將外道典籍也一體收編，致使大藏喪失其「實證佛教」之依憑宗範，淪爲「學術研究」之圖書集成，甚至反成助長邪見之幫凶，實非吾人之所忍見！否則，不反對佛法的一神教聖經，比之於喇嘛教否定佛法的書籍更有資格可以收入，又怎能說是佛典的集成？

平實導師大悲心切，不忍眾生苦、不忍聖教衰，因而矗正法幢、擊大法鼓，二十多年來帶領正覺同修會破邪顯正，依於教證及理證，從各種不同面向來闡釋及證明喇嘛教六識論的種種錯謬及過失，目的正是爲了要救護眾生免於受外道六識論邪見之誤導及喇嘛教之侵害，而今卻見《中華電子佛典》更新增諸多的密教謬論來戕害眾生的法身慧命，悲嘆之

餘亦不能置身事外，因而叮囑應針對此事提醒大眾：《中華電子佛典》所收錄宗喀巴等密教邪師之論著不是佛典，切莫受其誤導。亦期盼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能將宗喀巴的邪謬著作從《中華電子佛典》中擯除；若是因為學術研究者之需求，方便作為研究佛法與外道法之比對，亦當另立標題如「喇嘛教典籍、坦特羅密教典籍、宗喀巴著作集、印順法師著作集」等，切不可魚目混珠地參雜外道邪說於真正佛教典籍中，莫要斷害自他今時後世的法身慧命。由是因緣以此公告俾眾周知，期盼一切學佛人都能具備擇法眼，使正法得以久住而廣利人天，是則眾生幸甚。



公開聲明

緣由：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說明：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編案：2008 年〕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及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鑒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眞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汙 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不理理性言語行為，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為，則必玷汙 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諍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為，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為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

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為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事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言責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爲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爲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勦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 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台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video.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九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620>
-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19>
-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30>
-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909>
-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2>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1>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題，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03-12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09>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 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1>

八、《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

中國網「公益中國」報導正覺同修會「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之特別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3>

九、《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九》

年代電視台「發現新台灣」採訪正覺教育基金會之訪談節目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1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2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

十、《佛法東來》

正覺教團製作發行的「佛法東來」——玄奘菩薩取經回國1372年紀念專輯，影片內容共分為三集，由兩千五百多年前釋迦牟尼佛授記佛法將東來震旦為始，歷述世尊拈花默然示眾、迦葉微笑契入法藏，世尊將此無上祕密法教傳給了迦葉尊者，是為禪宗初祖；第二十八祖達摩祖師渡海東來，佛法開始興盛於中國，到了玄奘菩薩去西天取經，於曲女城辯經會上折服一切外道，立大乘第一義諦正法於不敗之地；回國後致力譯經、興揚唯識真旨，中土禪宗根基方得穩固而能發光發熱，將中國大乘佛法推上巔峰！本專輯內容述及八識正理，情理並茂、精采絕倫。

影片共三集，分別為：

佛法東來（第一集）正法眼藏 涅槃妙心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18>

佛法東來（第二集）第一義天 玄奘菩薩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25>

佛法東來（第三集）真唯識量 大乘根本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304>





-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美國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 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 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 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 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

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 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 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 平實導師好友，已被 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為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 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 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

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 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網址訂閱。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爲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各期之《正覺電子報》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21 年上半年禪淨班，已於四月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因疫情停課，本次禪淨班之報名及旁聽期限均延長至 2022 年 1 月底。】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正知見。

-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共修時間：
（※各地講堂之通訊資料若有變動將於官網同步更新：
<https://www.enlighten.org.tw/branch>）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二號出口）。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B1 樓 22、23；B2 樓 24、25），傳真：02-25954493。
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1/04/21（週三）**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市桃園區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1/04/21（週三）**新

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2021/04/26（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1/04/21（週三）**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2021/04/26（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

20:30。2021/04/24（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下午 13:30～15:30、週六晚上 16:30～19:30。2021/04/23（週五）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已遷移新址☆

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 93 號 維京科技商業中心 A 座 18 樓。電話：(852)23262231。英文地址：18/F, Tower A, Viking Technology & Business Centre, 93 Ta Chuen Ping Street, Kwai Chung, N.T., Hong Kong。2019 年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已於 2019/10/26（週六）開課，時間為：雙週六下午 14:30～17:3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每週六 19:00～21:00 及每週日 19:00～21:0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 平實導師開示之《**大法鼓經**》DVD，同週次播放相同內容；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825 S. Lemon Ave, Diamond Bar, CA91789,USA。電話：909-595-5222& (626) 454-0607。共修時間：週六上午 10:00～下午 18:00。自 2016/10/1 起，每週六下午 13:30～15:3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 平實導師開示之《**佛藏經**》DVD。因疫情之故，目前停課

中，禪淨新班開課日期將另行公告。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部；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台每週二晚上 平實導師開講的《不退轉法輪經》已於 2021/3/23 講授圓滿。自 2021/3/30 開始宣講《解深密經》，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聞熏勝妙的無上大法。

《解深密經》是闡述唯識義理最重要的經典之一，經中演示 佛陀自內所證之境智行果以及「諸法唯識」之最極甚深祕密妙義，明文標舉如何是「阿陀那識爲依止、爲建立故，六識身轉」之八識甚深義理，闡述勝義諦「遍一切一味相」之「唯一佛乘」，並清楚點明第三轉法輪諸經方爲最究竟了義。此中詳細開闡云何一切法三自性相？前後三轉法輪之關係爲何？何謂「依三種無自性性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皆無自性」？云何知法？云何知義？於菩薩道止觀修行中，如何遣除諸相？如何對治諸障？如何引發廣大威德？菩薩十地之功德與諸所對治爲何？云何是如來法身及化身的圓滿功德？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深妙智慧，現量闡釋了義正法之種智妙理，可謂數百年難得一聞，精彩可期！所

演示唯識義理——皆是**自心現量**，真實證解者聞之必然親切相應；系統而深入詳釋大乘止觀的實修方法，是修學佛菩提道的重要依據，對於學人深具振聾發聵、開啓智慧之功德，佛子們千萬不可錯過。敬邀四眾親臨盛大法筵，同沐如來不可思議之聖教法雨，普令菩提分苗生機茁壯，共紹佛種使不斷絕。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以及第六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講堂在地下一樓，為開放式講堂，自 2014/10/07 開始，每週二晚上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目前各樓層講堂都已經滿座且略顯擁擠，故於 2017/9/12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座位寬敞舒適，並開放地下二樓書局方便學人購書，敬請學人多加利用。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不退轉法輪經》，再次深入演示「**此經**」的殊勝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

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 七、【回復共修課程公告】緣於國內 COVID-19（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平穩，防疫主管機關公告放寬二級警戒管制措施，本會遵循現階段防疫規範，週二講經已於 2021/11/2（二）起、其他各班自 11/6（六）起，陸續回復正常共修，詳情請見官網公告：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211028>

※並提醒同修：疫情期間，請同修不必慌張，但須留意政府防疫主管機關發布的新資訊，提高警覺，切實遵守防疫規範，並作好個人防護措施，保護自己身心健康安全，得以學法無礙。部分法務活動調整，造成同修諸多不便，敬請諒解。

- 八、台北講堂將於 2021/12/5（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為嘉惠十方佛子、同修親眷及有緣大眾拜大悲

懺，「線上大悲懺法會」將每月於官網重播，播出日期另行公告於官網「新聞公告」欄：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

九、台北、桃園、新竹、台中、嘉義、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22/1/9（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十、2022 年上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4/1（週五）～4/4（週一）舉行，第二梯次於 4/15（週五）～4/18（週一），第三梯次於 4/29（週五）～5/2（週一）舉行；2021/12/1（週三）開始接受會員報名，2021/12/28（週二）報名截止，2022/3/22（週二）、2022/3/25（週五）、2022/3/29（週二）開始郵寄禪三錄取通知。

十一、2022 年上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1/16、1/23、2/20、2/27、3/6，共 5 次。桃園、新竹、台中、台南、高雄講堂為：1/23、2/20、3/6，各三次；嘉義講堂為：2/20、3/6。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均為週日，從 2022/1/1（週六）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十二、2022 年上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為：1/2、2/1、2/2、2/3、5/7、5/8。（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為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 本會各項法務活動將視疫情變化及政府防疫法令之規定，適時作必要之調整，若有異動，將另行公告於官網「新聞公告」欄之最新消息：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

十三、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為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為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四、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五、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

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六、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

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 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七、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九、游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二十、黃正偉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3 月 1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二、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二十三、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

參禪之疑情。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四、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4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三輯已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四輯已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五輯已於 2019 年 7 月 31 日發行，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六輯已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發行，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七輯已於 2021 年 11 月 30 日發行，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

余正偉老師等人著，本輯中舉示余老師明心二十餘年以後的眼見佛性實錄，供末法時代學人了知明心異於見性之本質，並且舉示其見性後與平實導師互相討論眼見佛性之諸多疑訛處；除了證明《大般涅槃經》中世尊開示眼見佛性之法正真無訛以外，亦得一解明心後尚未見性者之所未知處，甚為精彩。此外亦列舉多篇學人從各不同宗教進入正覺學法之不同過程，以及發覺諸方道場邪見之內容與過程，最終得於正覺精進禪三中悟入的實況，足供末法精進學人借鑑，以彼鑑己而生信心，得以投入了義正法中修學及實證。凡此，皆足以證明不唯明心所證之第七住位般若智慧及解脫功德仍可實證，乃至第十住位的實證與當場發起如幻觀之實證，於末法時代的今天皆仍有可能。本書約四百頁。

二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要旨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

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七、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已於 2013/08/31 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

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已於 2013/11/30 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為；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

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三十、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以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共二十五輯已於 2019/5/31 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

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為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為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為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一、平實導師最新著作《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共有上、下二冊，每冊各四百餘頁，對四種涅槃詳加解說，每冊各 350 元。上冊已於 2018/07/31 出版，下冊已於 2018/9/30 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真正學佛之首要即是見道，由見道故，方有涅槃之實證，證涅槃者方能出離生死。但涅槃有四種：二乘聖者的有餘涅槃、無餘涅槃，以及大乘

聖者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與佛地的無住處涅槃。大乘聖者實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入地前再取證二乘涅槃，然後起惑潤生而捨離二乘涅槃，繼續進修至七地滿心前斷盡三界愛之習氣種子隨眠，依七地無生法忍之具足而證得念念入滅盡定。八地後進斷異熟生死，直至妙覺地；最後下生人間成佛之時，具足四種涅槃才是真正的成佛。此理古來少有人言，以致學佛人誤會涅槃正理者比比皆是，今於此書中廣說四種涅槃，以及如何實證之理、實證前應有之條件等，實屬本世紀佛教界極重要之著作，能令學人對涅槃有正確無訛之認識，然後方可依之實行而得實證。

三十二、平實導師講述的《佛藏經講義》，乃 平實導師從 2013 年底至 2017 年底，歷經四年詳細演繹《佛藏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第一義諦勝妙法藏，以利益今時後世之廣大學人，全書共二十一輯；第十五輯已於 2021 年 11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佛藏」者諸佛之寶藏，亦即萬法之本源——第八識如來藏。《佛藏經》之主旨即是從各個面向來說明真心如來藏的自性，兼以教導學人如何簡擇善知識，乃至得證解脫及實相智慧。世尊首先於〈諸法實相品〉中廣釋實相心如來藏之各種自性，於此無名相法以名相說，無語言法以語言說，實乃第一希

有之事！繼以〈念佛品〉、〈念法品〉、〈念僧品〉，使學人據以判知善知識與惡知識，並以〈淨戒品〉、〈淨法品〉教導四眾弟子如何清淨所受戒與所修法。世尊又為警覺邪見者而演說〈往古品〉，例舉過去久遠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前大莊嚴佛座下，苦岸比丘等四人以邪見誤導眾生，此等不淨說法諸師及其隨學者因而歷經阿鼻等諸大地獄之尤重純苦，乃至往復流轉於人間及三惡道中受苦無量，於其中間雖得值遇九十九億尊佛，卻於諸佛所不得順忍，如今來到釋迦如來座下精進修行，竟仍不得順忍，何況能有所實證，如是闡明誹謗賢聖、不信聖語、破佛正法的慘重苦果；隨後又以〈淨見品〉、〈了戒品〉勸勉學人當清淨往昔熏習之邪見，並了知淨戒而清淨持戒，未來方有實證解脫乃至通達諸法實相之因緣。最後，於〈囑累品〉中囑累阿難尊者等諸大弟子，未來世當以善方便攝受眾生發起精進，以得清淨知見與戒行，滅除往昔所造謗法破戒等惡業，而得有實證三乘菩提之可能。一切欲證解脫乃至志求受持諸佛法藏之四眾弟子，皆當以為圭臬而依教奉行。

三十三、張善思居士的《次法》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全書分上、下二輯，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內容係：

次法的熏修是學佛的基礎建設，非唯求人天之善

者所修，解脫道學人欲求斷結證果，乃至大乘佛菩提道中求明心見性的菩薩行者，更需要具有相應的次法作為依憑，才能有解脫見道乃至佛菩提道實證的福德因緣；因此，次法的正確知見對一切學人都至為重要。「施論、戒論、生天之論」的修學內涵對不同階段的學人則有淺深狹廣的差別，本書內容深入淺出分別作了詳細的整理介紹；不僅援引聖教中諸多開示以及故事作為例證及說明，而且兼論修行次第及方法，俾使讀者易懂、易修而能有真實受用。本書能幫助學人建立對因緣果報的正理、三界的内容，以及次法的修學內涵等正確知見，四眾學人欲快速修集三乘見道所應具備的廣大福德資糧，欲求斷結證果乃至明心見性者定不可錯過。

三十四、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五、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

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

三十六、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相關網站。
網址：<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pa/4>

三十七、自 2012 年起，每年的歲末寒冬，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2021 年已經是連續第十年，分別在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台中市、彰化縣田中鎮、員林市、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等，全台十大縣市擴大辦理雪中送炭活動，總計發放現金紅包的金額達到新台幣八百萬元。幫助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和清寒學生等，實際受惠者計 5810 人。活動當天除了發放現金紅包之

外，還贈送精緻的點心或民生用品，希望大家都能感受到正覺的愛心與溫暖，並特別在活動中演出教育短劇以及有趣的相聲，在寓教於樂之中提醒民眾們，小心不要被一些打著宗教幌子的惡人騙財騙色甚至人財兩失。正覺兩會未來也會考慮逐年增加經費及發放的地區，希望透過救助弱勢族群的雪中生炭活動，能使更多的民眾受惠，感受到社會大眾的愛心與溫暖。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三十八、《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三十九、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勸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21/10/17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一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十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 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 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

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停售，俟改版後另行發售)

25. **我的菩提路** 第三輯 王美伶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6. **我的菩提路** 第四輯 陳晏平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7. **我的菩提路** 第五輯 林慈慧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8. **我的菩提路** 第六輯 劉惠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9.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余正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30.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31.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32.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33.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4.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十五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5.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6.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倖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7.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8.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等人著 200 元

- 39.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 40.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九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 41.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 42.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 43.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 44.霧峰無霧——第二輯——救護佛子向正道 細說釋印順對佛法的各類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 45.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 46.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 47.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 48.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 49.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 50.真心告訴您(一)——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 51.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為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 52.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 53.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 300 元
已於 2015/05/31 起開始出版，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 54.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 55.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 150 元
- 56.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300 元
- 57.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
張善思居士著 分為上、下二冊，每冊 250 元

- 58.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 各 350 元
- 59.山法——西藏關於他空與佛藏之根本論
篤補巴·喜饒堅贊著 傑弗里·霍普金斯英譯
張火慶教授、呂艾倫老師中譯 精裝大本 1200 元
- 60.佛藏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2019 年 7 月 31 日開始出版 共二十一輯
每二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300 元
- 61.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法師著 簡體字版 即將出版 售價未定
- 62.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 63.大法鼓經講義 平實導師講述 《佛藏經講義》出版後發行，每輯 300 元
- 64.不退轉法輪經講義 平實導師講述 《大法鼓經講義》出版後發行
- 65.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 66.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67.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68.成唯識論釋——詳解大唐玄奘菩薩所著的《成唯識論》，平實導師述著。總
共十輯，於每講完一輯的分量以後即予出版，預計 2022 年
十月出版第一輯，以後每七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400 元。
- 69.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 70.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
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71.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 72.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 73.解深密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 74.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75.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6.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7.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8.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9.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0.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1.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2.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3.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4.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5.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6.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7.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8.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9.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0.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總經銷：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6 弄 6 號 4F

Tel.02-2917-8022（代表號）Fax.02-2915-6275（代表號）

零售：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

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
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諾貝爾圖書城、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大安區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區中正路 117 號
4. **桃園市**：御書堂 龍潭區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大學書局 東區建功路 10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 東區雙十路 1 段 4 之 33 號
佛教詠春書局 南屯區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店 霧峰區中正路 1087 號
7. **彰化市**：心泉佛教文化中心 南瑤路 286 號
8. **高雄市**：政大書城 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2 樓（高雄夢時代店）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青年書局 苓雅區青年一路 141 號
9.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博愛路 282 號
10.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聯合公司
11. **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 : luckwinbs@gmail.com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12. **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3. **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經銷書局可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聯合 網路書局 <http://www.nh.com.tw>

附註：(1) 請盡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 **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 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http://www.xibc.com.cn/>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6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52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1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 27cm 寬 21cm 高 7.5cm 重 2.8 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 26.5cm×寬 19cm） 回郵 52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1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2.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3.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4.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52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15.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6.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17.燈 影—燈下黑（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 18.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園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19.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回郵 52 元
- 20.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52 元
- 21.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76 元
- 22.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
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3.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24.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25.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26.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52 元
- 27.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8.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52 元
- 29.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阿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 30.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 31.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32.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一輯 回郵 52 元
- 33.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二輯 回郵 52 元
- 34.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35.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闢，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52 元）

36.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76 元）

- 37.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8.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9.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52 元
- 40.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52 元
- 41.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2.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3.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4.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5.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6.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7.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48.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49.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

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 ★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 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的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及「成佛之道」網站中，若住在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之贈閱書籍者，可以於本網站閱讀及下載。讀者亦可於「正智書香園地」中，下載正覺電子書或於網站中的「讀者服務」頁面查詢購書通路，向各大書局請購正智出版社所出版的書籍。

＊ ＊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



正覺電子報

發行：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部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909) 595-5222 & (626) 454-0607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21 年 11 月 30 日 網路電子版出

刊初版 35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

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

